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叶剑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寅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海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宏观经济与市场环境变化风险、市场竞争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汇率变动风险、证券市场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九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五）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6,8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4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6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23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9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3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润禾材料	指	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清润禾	指	浙江润禾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杭州润禾	指	浙江润禾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九江润禾	指	九江润禾合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润禾研究院	指	杭州润禾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润禾	指	润禾（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润禾金属	指	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叶剑平、俞彩娟夫妇
润禾控股、控股股东	指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叶剑平、俞彩娟夫妇控制的企业
协润投资	指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叶剑平、俞彩娟夫妇控制的企业
咏春投资	指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叶剑平、俞彩娟夫妇控制的企业
润林投资	指	宁波润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叶剑平、俞彩娟夫妇控制的企业
江西永修生产基地	指	位于江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区星火工业园星云大道 27 号
德清润禾生产基地	指	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莫干山经济开发区长虹东街伟业路 102 号
宁海润禾生产基地	指	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中路 168 号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	指	《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润禾材料	股票代码	300727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润禾材料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bo Runhe High-Tech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叶剑平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中路 16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602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6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inarunhe.com/		
电子信箱	runhe@chinarunh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小骏	李莹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中路 168 号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中路 168 号
电话	0574-65333991	0574-65333991
传真	0574-65336280	0574-65336280
电子信箱	xuxiaojun@chinarunhe.com	liying@chinarunh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晓奇、琚晶晶、牛晓咪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6F	顾维翰、章宇轩	2020 年 5 月 12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711,526,005.02	630,990,638.31	12.76%	651,824,71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179,522.17	51,159,119.80	5.90%	66,160,74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126,690.90	47,334,264.20	8.01%	55,559,58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591,857.85	104,330,064.33	-53.42%	4,807,31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0	7.50%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0	7.50%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2%	9.43%	-0.01%	13.3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37,151,189.48	717,533,129.39	30.61%	687,522,11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8,258,023.64	562,545,239.08	6.35%	525,770,301.5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5,530,551.50	150,021,313.65	207,011,681.09	238,962,45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88,633.26	12,390,706.12	23,548,065.95	10,852,11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58,294.96	11,715,295.54	23,466,466.94	8,786,63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862.23	8,036,513.92	21,700,310.32	6,508,171.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091.36	-885,346.73	-173,410.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3,247.55	1,454,494.04	7,783,218.51	驰名商标等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53,747.60	4,261,508.09	5,511,530.64	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27,301.25			远期锁汇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15,804.94	199,857.50	131,144.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0,009.74	-453,484.71	-741,619.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4,168.97	752,172.59	1,909,704.67	
合计	3,052,831.27	3,824,855.60	10,601,159.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

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所属行业基本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系专业从事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应用服务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现已成为知名的硅油、硅橡胶、硅树脂及其应用产品供应商，产品应用方向主要为制造工业、个人护理和医疗医美、纺织化学品三大领域。公司商标先后被认定为“宁波名牌产品”、“浙江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等，在有机硅应用材料领域享有卓越的声誉。

2、有机硅行业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及时间	涉及内容
1	《“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务院 2021年3月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
2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年）	发改委、商务部 2020年12月	鼓励投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聚氯乙烯和有机硅新型下游产品开发、生产。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	发改委 2019年10月	鼓励石化化工：苯基氯硅烷、乙烯基氯硅烷等新型有机硅单体，苯基硅油、氨基硅油、聚醚改性型硅油等，苯基硅橡胶、苯撑硅橡胶等高性能硅橡胶及杂化材料，甲基苯基硅树脂等高性能树脂，三乙氧基硅烷等高效偶联剂。
4	《战略性新兴产业》（2018年）	国家统计局 2018年12月	硅油、硅橡胶、硅树脂、DMC、D4等均被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行业重点产品和服务。
5	《中国制造2025》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路线图（2017年）	国家制造强国建设战略咨询委员会、中国工程院战略咨询中心 2018年1月	重点发展硅油、硅橡胶、硅树脂产品。
6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发改委 2017年12月	进行市场潜力大、附加价值高的重点新材料关键技术产业化，其中包括：高性能硅树脂及单体，液体硅橡胶、苯基硅橡胶等特种硅橡胶，有机硅改性聚氨酯热塑性弹性体等。
7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7年版）	工信部 2017年7月	“电子胶有机硅材料”作为电子化工新材料列入先进基础材料。
8	《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年9月	推进苯基有机硅单体产业化进程，重点发展高端硅聚合物（硅树脂、硅橡胶）、高品质含硅精细化学品（高端电子化学品、含硅表面活性剂、含硅中间体等）。
9	《中国有机硅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2016年4月	“十三五”规划：“合理控制甲基单体总量和建设水平，积极推广新技术、新工艺，降低原料和能源消耗，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提高甲基单体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加大下游中高端产品的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应用服务，产品符合“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低成本和安全可靠”的政策导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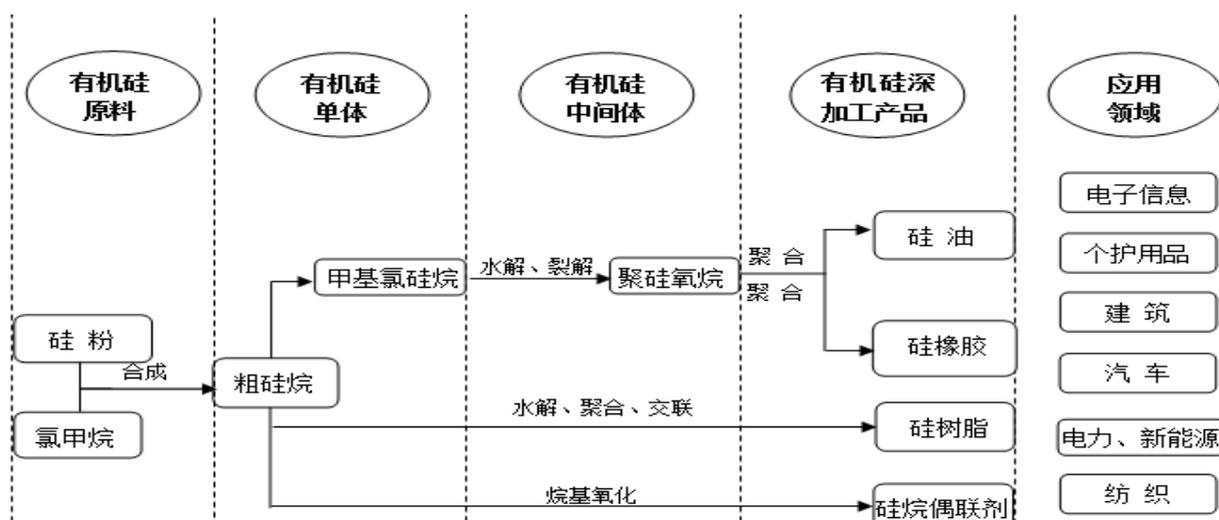
3、有机硅产业发展状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 有机硅与有机硅产业链

有机硅是指含有Si-C键、且至少有一个有机基是直接和硅原子相连的化合物，习惯上把通过氧、硫、氮等使有机基与硅原子相连接的化合物也当作有机硅化合物。有机硅具有优异的耐温特性、耐候性、电气绝缘性、生理惰性、低表面张力和低表面能等特性，下游产品种类繁多，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新能源、医疗医美、日化和个人护理品、汽车、纺织、电力、建筑工程、航空航天、机械等几乎所有工业领域和高新技术领域，已成为现代工业及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高性能材料。

有机硅产业链分为有机硅原料、有机硅单体、有机硅中间体和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四个环节。有机硅产品繁多，品种牌号多达上万种，常用的就有4,000余种，但主要为根据不同用途研发的有机硅深加工产品，上游有机硅原料、有机硅单体和有机硅中间体品种规格较少。

有机硅主要原料为硅粉和氯甲烷，硅粉由金属硅研磨制得。有机硅单体主要有甲基氯硅烷、苯基氯硅烷、甲基乙烯基氯硅烷、乙基三氯硅烷、丙基三氯硅烷、乙烯基三氯硅烷、乙氧丙基三氯硅烷、筑丙基三氯硅烷和氟硅单体等。其中甲基氯硅烷是最重要的有机硅单体，用量占有有机硅单体的90%以上，是整个有机硅工业的基础和支柱。有机硅中间体主要为各种硅氧烷，如有机硅单体通过水解及裂解制得的二甲基环硅氧烷混合环体（DMC）、硅醚（MM）、六甲基环三硅氧烷（D3）、八甲基环四硅氧烷（D4）、十甲基环五硅氧烷（D5）等硅氧烷系列产品。由有机硅单体及中间体出发，经不同反应，或添加各类填料及助剂，进一步加工成硅油、硅橡胶、硅树脂、硅烷偶联剂等有机硅深加工产品。随着我国综合国力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制定和实施，中国转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在国民生活中消费比例不断增长，其中占比较大是电子电器、医疗医美及个人护理、汽车和新能源、建筑建材等领域。



资料来源：浙江省有机硅材料行业协会

(2) 全球有机硅产业发展情况

有机硅是一类形态多样、品种繁多、性能优异、用途广泛的高性能化工新材料，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有机硅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大，特别是在世界能源危机日益加剧的背景下，作为非石油路线的化工新材料，有机硅愈加显示出其强大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制备有机硅材料离不开有机硅单体，甲基氯硅烷是最重要也是用量最大的有机硅单体，其生产水平和装置规模是衡量一个国家有机硅工业技术水平的重要依据。

从有机硅产业链角度来看，有机硅行业市场竞争呈现分化局面：近年来，全球有机硅单体和有机硅中间体产能迅速扩张，市场竞争充分；但下游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因其用途广泛、品类繁多、差异化竞争明显，虽然部分常规型、通用型有机硅深加工产品竞争充分，但对于具备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进口替代性的产品而言，仍然具备较高的竞争优势与广阔的市场需求。目前行业内主要跨国公司大多以低价销售有机硅上游产品，依靠下游技术附加值较高的硅油、硅橡胶等深加工产品获取利润，通过一体化的竞争策略兼顾市场占有率和盈利水平。

(3) 我国有机硅产业发展情况

进入21世纪以来，中国已逐步建成从基础原材料、有机硅单体、中间体到各类有机硅深加工终端产品生产，从有机硅教

学、科研、工程化开发和设计到加工助剂、专用设备、分析检测、自动控制、仓储物流、安全环保等相关产业配套齐全的有机硅工业体系。

从有机硅产业链角度来看，同全球有机硅产业格局一致，我国有机硅行业市场竞争也呈现分化局面：有机硅单体和有机硅中间体市场竞争充分；但下游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因其用途广泛、品类繁多、差异化竞争明显，同时与国际厂商相比，我国有机硅终端应用型产品在一些领域仍然具有技术与性能的差距，未来我国厂商生产的具备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对标进口替代性或创新型的有机硅产品而言，将具备较高的竞争优势与广阔的市场需求。

从地域发展水平来讲，浙江省、广东省、江西省和内蒙古自治区等地区有机硅工业水平较发达，其中江西省、内蒙古自治区有机硅上游产品生产能力较强，广东省有机硅下游深加工产品生产能力较强，而浙江省同时具备较强的有机硅上游产品生产能力和有机硅下游深加工产品生产能力。根据浙江省有机硅材料行业协会统计，目前浙江省有机硅单体产能约占全国总产能的四分之一，是国内单体品种最齐全的省份，足以支撑有机硅下游产品发展需要；在硅油、硅橡胶、硅树脂等领域已形成一批骨干企业，上下游协同发展优势明显。

（4）有机硅产业发展方向

根据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判断，全球有机硅材料总体趋势是向规模化、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低成本和高附加值方向发展，虽然各国各地区差异较大，但总体来说未来有机硅产业发展具有以下趋势：

①随着中国有机硅单体产能不断扩大，技术水平提高，有机硅单体和有机硅中间体市场竞争日趋充分，外国公司基本放弃了新建有机硅单体生产装置，重点开发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②由于中国的资源优势及巨大的市场需求，全球有机硅生产中心向中国转移，世界主要有机硅企业加快了在中国的投资，形成上下游一体化格局，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③在下游产品和加工技术方面，通过合成技术和改性技术的进步，实现有机硅材料与其他有机聚合物的结合和相互改性，使有机硅材料向高性能、功能化和复合化方向发展；

④建筑、纺织、家用电器行业是有机硅深加工产品的传统应用领域。基于当前和未来产业技术发展方向，未来有机硅应用材料在电子信息、个人护理、医疗卫生、新能源、节能环保和家用消费品等领域将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5）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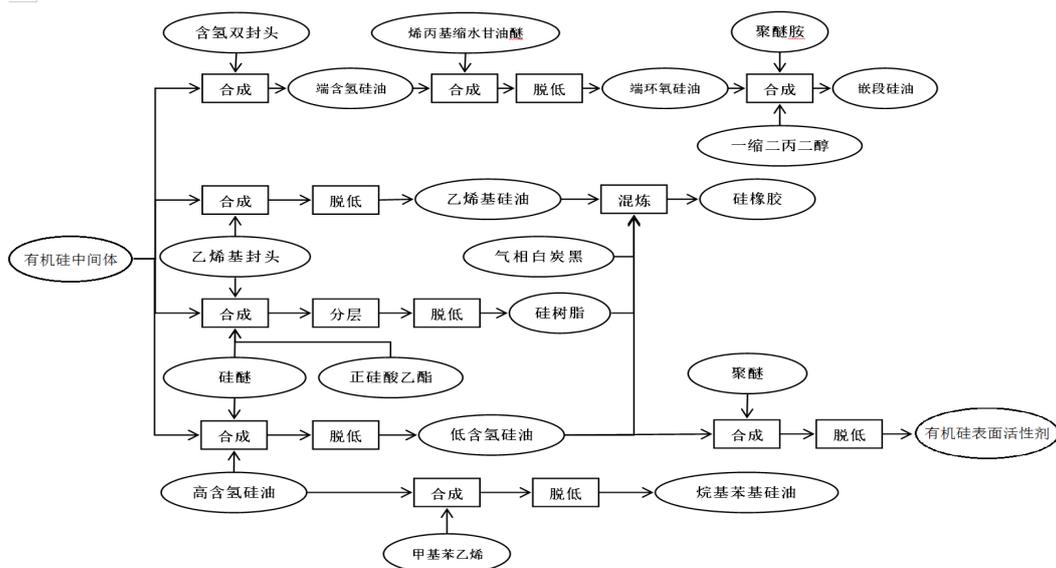
公司专注于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应用服务，依靠在有机硅细分领域多年积累的经验和技术，公司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依托、以服务能力和保证的发展模式，在业内享有良好的美誉度。公司产品具备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进口替代性强的高端差异化产品竞争优势，能够在较为充分的竞争环境中脱颖而出。公司在品牌影响力、相对规模、资金实力、技术创新等各方面的优势得以逐步体现。公司商标先后被认定为“宁波名牌产品”、“浙江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等，在有机硅应用材料领域享有卓越的声誉。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并紧跟国家有机硅行业政策趋势，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加强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应用服务，扩大公司在有机硅下游的制造工业、个人护理和医疗医美、纺织化学品三大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增强资本力量，延伸产业链，丰富产品种类，提高产品附加值，巩固市场优势地位，提升盈利能力，助推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从而成为有机硅应用材料领域的领导者。

（二）主要产品与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精细化工领域中的领先企业，专注于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应用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方向为制造工业、个人护理和医疗医美、纺织化学品三大领域，涵盖产品类别为：硅油、硅橡胶、硅树脂、硅烷偶联剂及其下游应用产品。

公司主要有有机硅应用材料工艺流程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情况如下：

1、硅油：

硅油具有卓越的耐热性、耐候性、电绝缘性、疏水性、生理惰性和较小的表面张力等，是有机硅深加工产品中的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医疗与卫生、纺织与印染、建筑、造纸业等领域。硅油类产品主要包括嵌段硅油、端含氢硅油、烷基苯基硅油、有机硅表面活性剂等。公司生产的硅油主要用于电子信息、个人护理、医疗与卫生、纺织与印染、农用助剂等领域。

硅油的主要应用领域及应用范围详见下表：

应用领域	利用特性	主要应用范围
电子工业	介电性、耐热、疏水性	变压器、晶体管的绝缘、抗热、防潮和填充。
医学	无毒、疏水性、表面活性	医用消泡剂、软膏及保护脂的基剂，药用添加剂，外科用具的灭菌用油，人造眼球的润滑剂。
化学工业	表面张力低、化学稳定性好	发酵、造纸、织物等化工生产过程中的消泡。
纺织印染、皮革工业	表面张力低、憎水、抗剪切性	硅油在纺织服装行业可作为织物的柔软剂、润滑剂、防水剂、整理剂等等。有机硅与聚氨酯组合形成织物的涂层；有机硅与丙烯酸聚合形成织物的印花；有机硅与有机氟组合形成织物表面的防水涂层等。
造纸工业	表面张力低、抗剪切性	纸张柔软剂主要用于改善生活用纸的柔软性及手感，如餐巾纸、面巾纸和卫生纸等。剥离剂又称隔离剂、防粘剂。将其涂布在纸张上形成一层防粘膜它可使粘接性物质轻易地剥离开来，被广泛用于压敏标签纸等纸种的生产。
机械工业	耐高低温、抗氧化、强抗剪切性	润滑油、防震、阻尼用油、真空泵油。
一般工业	抗粘、耐候性	涂料、橡胶、塑料添加剂和内脱模剂。
一般工业	耐腐蚀、疏水性	玻璃器具、陶瓷、纸张、皮革、金属、织物等物品的表面处理。

资料来源：浙江省有机硅材料行业协会

2、硅橡胶：

硅橡胶具有卓越的耐疲劳、耐高低温、耐老化性，优良的电绝缘性、疏水性、生理惰性等，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医疗医美、汽车、新能源、建筑、电缆、印刷、航空航天等领域。公司生产的硅橡胶主要用于电子电器、医疗医美、汽车与新能源、建筑等领域。

硅橡胶的主要应用领域及应用范围详见下表：

应用领域	利用其特性	主要应用范围
电子电器	耐疲劳、耐高温、耐	以炭黑等作导电介质的HTV,用作手机、电脑、电话、传真机各种电器键盘的按键键盘，绝缘子正在逐步取代陶瓷

业	臭氧、介电性、耐候性、粘接性	制品用于输电线路等。封装、灌注、粘接、浸渍和涂覆等材料。高效环保的发光材料LED市场的飞速成长，则推动了室温硫化硅橡胶在LED芯片固定和LED镜头灌封保护的应用。LSR液体硅橡胶是半导体芯片和电子器件优良的灌封和保护材料等。
新能源	耐紫外线、高透光性	应用于光伏发电产业等新能源方面，如太阳能电池组件（边框密封、接线盒灌封）和大功率LED照明（芯片固定、灌封、硅橡胶直接成型镜头）。
汽车工业	耐高温、耐油、耐疲劳、粘接性	汽车点火线、火花塞保护罩、加热及散热品软管、消声器衬里、加油泵、进油阀、垫圈和密封件、软管、阀门（如滤油器）和其他如波纹管、排气管挂架、雨刮片等。现场成形的密封圈、汽车挡风玻璃、门窗框架、反光灯、排气管及易受水淋设备的粘接密封。
医疗卫生	无毒、生理惰性、耐生物老化	婴儿奶嘴、各种医疗用软管、插管、整容修复、人造器官、药物胶囊等。隐形眼镜和人工角膜、齿科印模材料、防噪音耳塞等。
建筑业	耐老化、着色、粘接性	建筑领域的胶粘剂、密封剂和填缝剂，高层建筑物嵌板、幕墙接缝的密封，厨房瓷砖周围空隙的填平和斗、便池周围的密封等取代沥青，用于公路接缝的密封剂。
电缆工业	电绝缘性、耐潮湿	用硅橡胶绝缘的电缆有电力电缆、船舶电缆、航空电线、点火电缆、加热电缆、原子能电缆等。制得的高压输电用复合绝缘子，不仅重量只有瓷质绝缘子的 1/5-1/10,方便使用，而且耐污闪性能好，确保高压输电电网的安全运行。陶瓷化硅橡胶电缆可以取代现行的氧化镁矿物绝缘耐火电缆和云母带绕包、塑料（橡胶）复合绝缘的耐火电缆，在高温火焰的烧蚀后，形成坚硬的铠体，保护着电线电缆不被烧坏，从而达到保证电力、通讯畅通的目的。
航空、航天工业	耐高温、耐臭氧、耐潮湿、耐疲劳、耐燃耐腐蚀、耐辐射	飞机和宇宙飞船的各种胶管、氧气面罩、密封垫圈、缓冲防震层、开关护套。宇宙飞船窗口、真空泵系统和电子设备的密封，烧蚀涂层、耐油部位的密封。透光率高达91%的有机硅凝胶、飞机三合风档玻璃的中间粘合层、发动机部件的精密铸造。
其他领域	不粘、选择性透气、耐水蒸气、粘接性、仿真性	透气性薄膜、印刷用胶辊、高压锅密封圈；古代文物复制的模具、常规武器上的密封，厨房家居用品等。

资料来源：浙江省有机硅材料行业协会

3、硅树脂：

硅树脂具有优异的耐热性、耐寒性、耐候性、疏水性、电绝缘性能等，广泛应用于配制有机硅绝缘漆、有机硅涂料、有机硅粘接剂，也常用作生产加成型硅橡胶的补强填料等领域。公司生产的硅树脂主要用于LED封装胶、加成型硅橡胶等领域。

硅树脂的主要应用领域及应用范围详见下表：

应用领域	利用其特性	主要应用范围
粘接剂		金属和耐热的非金属材料的粘接剂，耐热橡胶或橡胶与金属的粘接剂，绝热隔音材料与钢或钛合金的粘接剂，以及压敏粘接剂。
绝缘漆		电机设备的线圈浸渍漆，粘接云母用的绝缘漆，用于玻璃丝、玻璃布及石棉布浸渍的绝缘漆。
涂料	热氧化稳定性、绝缘性	耐热、耐候的防腐涂料，耐搔抓的透明涂料，脱模和防潮涂料、耐辐照涂料。
有机硅塑料		作半导体封装用的模压塑料，与玻璃布制得的层压塑料，发泡后制得的泡沫塑料。

资料来源：浙江省有机硅材料行业协会

4、硅烷偶联剂：

硅烷偶联剂具有优异的耐温、耐候、粘接、地表面张力和生理惰性等，广泛应用于玻璃纤维增强材料、处理矿物粉末填料、涂料、增粘剂、绿色轮胎及在橡胶加工过程中改善橡胶性能等领域。

硅烷偶联剂的主要应用领域及应用范围详见下表：

应用领域	利用其特性	主要应用范围
增粘剂	粘接性	用作环氧、聚氨酯、氯丁橡胶等粘接剂和密封剂增粘剂可大大提高树脂对玻璃或金属基材

		干态粘接性，改善湿态粘接保持率。
处理玻璃纤维增强材料	耐高温性、柔软性	玻璃增强纤维的处理剂，有效提高复合材料的湿态机械性能和稳定电气性能和耐热性。
涂料	耐水性、耐候性、耐磨性、低表面张力	提高涂膜与基材的附着力、耐水性、耐候性、耐磨性，改善树脂和颜料的相容性、分散性，提高涂膜的表面硬度。
处理矿物粉末填料	润湿性、分散性	提高复合材料的机械强度、改善加工性能，增强填料的润湿性和分散性。
绿色轮胎	粘接性	轮胎配方中部分添加沉淀白炭黑作为轮胎面胶，可减少滚动阻力，提高燃油的使用效率。而沉淀白炭黑必须用含硫的硅烷偶联剂处理，才能成为有效的补强填料。
橡胶加工	耐高温性、耐候性、易加工性	提高无机填料在橡胶中的分散性，改善橡胶结合加工工艺性能。
其他方面	低表面张力	处理玻璃表面，防止飞机、汽车的挡风玻璃表面结冰现象。

资料来源：浙江省有机硅材料行业协会

5、前处理助剂：

前处理助剂具有优异的乳化、润湿、渗透、洗涤、分散作用，广泛用于各类纺织品的除蜡、去油、净洗、漂白等领域。公司生产的前处理助剂主要应用于纺织与印染加工的前处理工序。

6、后整理助剂：

后整理助剂具有优异的平滑性、柔软性、回弹性、亲水性等，广泛应用于各类纺织品的后整理加工工序，提升纺织品的附加值。公司生产的后整理助剂主要应用于纺织与印染加工的后整理工序。

7、染色印花助剂：

染色印花助剂具有优异的分散性、移染性、反应性和固着性等，广泛应用于各类纺织品的染色、印花工序，赋予纺织品美感。公司生产的染色印花助剂主要应用于纺织与印染加工的染色印花工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产品的销售溢价，即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水平、稳定的产品品质、贴心的营销服务、良好的地理区位、差异化的产品定位以及对客户需求的深度理解等优势获取下游客户订单，通过外购的DMC、MM等原材料、自有的生产装置设备以及相关专利技术、工艺配方，生产制造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并履行销售订单约定的权利义务。

2、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均通过公司采购部统一采购。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实行以订单为导向，紧密跟踪主流市场报价信息平台，结合原材料波动幅度和波动频率采取灵活的采购策略，根据各供应商实时报价情况灵活选择，以确保能够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采购。如预计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时采用储备部分原材料的措施，以降低生产成本；而如原材料波动趋势不明显或呈下降态势时，则采用增加采购频率、减小单次采购规模以作合理库存管控的策略。对于日常性原材料采购，由生产部根据生产需求情况向采购部发出采购计划，经审核后由采购部实施采购。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消耗主要为电力，公司所需电力由当地电网提供，供应充足。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按照“以销定产”的业务模式组织生产，由销售中心根据库存量和客户订单向生产部发送任务通知，生产部根据任务要求组织生产。对于有定制要求的品种，还需经技术部门组织评审后，再由生产部组织生产。为确保能够具备应对小额、多批次订单的快速反应能力，公司会对常用产品型号备以安全库存。公司严格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的要求进行生产管理。

4、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以“深入公司客户，一体化专业服务”为导向，建立了一支专业、高效、稳定的营销团队。公司产品销售对象面向全球客户。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以公司直销为主、贸易商买断式经销为辅，重点布局浙江省、江苏省、山东省、福建省、广东省等下游终端客户聚集地区，同时在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布局营销网络，为公司的稳步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国家政策鼓励与支持

根据《“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版）》、《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等国家政策规定，有机硅材料不仅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其他战略新兴产业行业不可或缺的配套材料，有机硅应用材料前景广阔。

2、下游应用领域快速发展，市场需求总量增加

近年来，随着国家深入优化供给侧结构与科技创新的快速发展，消费电子、5G通讯、新能源、医疗与医美等新兴行业呈现蓬勃发展趋势，上述行业终端用户产品及配套基建的快速普及和更新换代极大地带动了产业链上游有机硅产品需求的快速增长。同时，伴随国民收入水平提升及消费升级，消费者对有机硅下游应用产品需求更加多元化，追求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促进产业链上游有机硅深加工产品需求总量的增加。公司生产的有机硅深加工产品主要应用于制造业、个人护理和医疗医美、纺织化学品三大领域。

3、公司巩固竞争优势，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公司专注于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应用服务，公司产品具有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进口替代性强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在有机硅细分领域享有卓越的声誉。报告期内，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引进国际型高端人才，优化科创驱动型研发体系，丰富产品结构，创新营销模式，积极推进资本战略，延伸产业链，形成了各职能板块协力共生、互利共赢的循环系统，增强了公司核心竞争力与聚合式抗风险能力，保障了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五）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泛，整体的周期性特征不明显。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2020 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固金额较大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2020 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固金额较大
应收票据	2020 年票据质押开出承兑汇票的业务增多
应收款项融资	2020 年票据质押开出承兑汇票的业务增多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末应收出口退税金额较大
存货	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2020 年末备货金额有所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020 年末待认证进项税减少金额较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 年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较多，于 2020 年末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较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稳定的由国际复合型有机硅人才为科研带头人、以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和本专科学历等中高级专业技术人才为骨干的研发人才队伍，已形成了“一体两翼”研发基地布局，即以总部润禾研究院为主体，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做好研发产品、研发投入规划并组织实施，德清润禾有机硅新材料省级企业研究院和宁海润禾环保型织物整理剂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为两翼，按照各自专业方向，始终紧密围绕“市场和客户需求”开展具体科研创新。其中，浙江润禾有机硅新材料研究院先后被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授予“湖州市市级企业研究中心”和“省级企业研究院”称号。

公司本部及生产型全资子公司德清润禾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先后获得“浙江省科技型企业”、“宁波市专利示范企业”、“湖州市专利示范企业”、“中国氟硅行业新锐企业”、“湖州市四星级绿色工厂”等荣誉，生产开发的产品多次获得“浙江省科学技术成果奖”、“湖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中国氟硅行业创新奖”等奖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取得了多项研发成果，其中拥有25项发明专利，另有13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核中。

公司为进一步推进提高研发工作的水平与层次，实现强强联合、优势互补，公司陆续与浙江大学、浙江工业大学、杭州师范大学、东华大学等专业院校开展了广泛深入的产学研合作；设立“润禾”奖学金并在公司设立了研究生创新基地及大学生实习基地。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设立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进一步激发了公司科研团队的活力，助推公司科创驱动高质量发展。

2、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将产品质量视为公司赖以生存的基础和参与市场竞争的核心竞争力，始终将质量控制体系建设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工作之一，致力于打造“全流程控制”的管理模式，涵盖技术研发、产品制造到售后服务各环节，从根本上保证公司产品的卓越品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产品先后进行了Bluesign、ZDHC、GOTS、Oeko-tex-100等认证并获得相应认证证书，取得了SGS、Intertek等相关产品的检测报告，同时公司大力培养专业检验检测的技术人员，为公司产品快速进军有机硅细分领域国内外高端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3、营销服务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为工业生产中的中间产品，与下游客户产品的匹配性与稳定性是公司产品实现价值的关键，也是公司产品进行市场拓展的基础。因此，营销服务的广度和深度决定了公司与下游客户之间的合作空间。公司拥有一支专业一体化的销售服务队伍，形成了适合公司的市场开拓方式与路径，着眼于全球市场，以“深入公司客户、专业一体化服务”为宗旨，能够对客户使用过程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与专业的分析、反馈并提出解决方案，打造“及时、专业、到位”的营销品牌，为公司的稳步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4、核心地域优势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有机硅深加工产品的生产国和消费国，境内销售市场广阔，为行业内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公司目前主要生产基地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和浙江省湖州市。浙江省经济发展迅速，是我国最主要的经济核心区之一，也是国内有机硅深加工产品产业链最为聚集的地区。良好的产业环境为企业提供了发展土壤，也有利于公司采购、销售、产品研发等各项业务方便快捷地开展。

5、差异化竞争优势

近年来，随着环保督察力度的不断加大，有机硅深加工行业市场集中度虽有所提升，但还是相对分散，常规型、通用型产品竞争充分，但差异化产品市场仍具备较好的竞争环境。公司具备较强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在制造工业、个人护理和医疗医美、纺织化学品三大应用领域具备较高技术附加值和经济附加值的有机硅应用材料产品能够在较为充分的竞争环境中，保持较好的竞争优势和利润空间。

6、知名品牌优势

悠久的历史 and 深厚的文化沉淀构成了公司稳固的市场地位及品牌优势。公司依靠在有机硅细分领域多年积累的经验和技术，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依托、以优质服务为保障的发展模式，在业内享有良好的美誉度。公司

商标先后被认定为“宁波名牌产品”、“浙江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等，在有机硅细分领域享有卓越的声誉。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和贸易保护主义等因素影响，全球供应链体系遭受严峻挑战，我国经济运行压力加大。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公司“于危机中找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积极把握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引进国际型高端人才，优化科创驱动型研发体系，丰富产品结构，创新营销模式，积极推进资本战略，延伸产业链，形成了各职能板块协力共生、互利共赢的循环系统，增强了公司的聚合式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当前及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93,715.12万元，比上年期末增加30.6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152.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17.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90%。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完成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产业布局与产能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浙江宁海、浙江德清两大生产基地，江西永修生产基地在建。

浙江德清生产基地，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莫干山经济开发区，主要生产硅油、硅橡胶、硅树脂及其应用产品，应用领域涵盖制造业、个人护理和医疗医美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5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的建设，该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并已经相关程序审议通过后续项。浙江宁海生产基地，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主要生产纺织化学品，产品涵盖前处理助剂、后整理助剂、染色印花助剂三大类别。江西永修生产基地，位于江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区星火工业园，主要生产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原料，产品涵盖MM、MDM等。

报告期内，公司为延伸产业链、丰富产品结构及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启动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筹集资金用于相关募投项目建设，其中“8kt/a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拟在德清生产基地实施，“年产35kt/a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拟在永修生产基地实施。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5号）。

2. 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

公司坚持研发与生产密切结合，紧密围绕“市场和客户需求”开展科研创新的科创驱动战略。目前公司已形成“一体两翼”的研发体系，即以杭州润禾研究院为主体，德清润禾有机硅新材料省级企业研究院和宁海润禾环保型织物整理剂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为两翼的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25项发明专利，另有13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核中。此外，公司已设立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对电子信息用高导热硅凝胶、个护用挥发性硅油、有机硅压敏胶、胶粘剂类产品进行优化、升级与推广，目前大部分产品已取得市场认可。高导热硅凝胶是由硅凝胶、无机导热填料组成的有机硅材料，广泛应用于热界面材料（TIM）、通用性导热灌封，填缝（通讯电子，消费电子领域）、新能源汽车模组。个护用挥发性硅油是替代D5使用且符合欧盟REACH要求的有机硅材料，广泛应用于个人护理品中。有机硅压敏胶是具有低/轻/高剥离强度的加成型固化有机硅材料，主要用于光学屏幕保护、消费电子制程保护领域。胶粘剂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新能源、照明等行业的外壳密封、面板粘接、元器件固定等操作工序中。同时，公司紧密围绕市场趋势与客户潜在需求对前处理染色助剂、防水剂等系列产品的研发、升级，增加了纺织化学品产品系列。

3. 市场营销与品牌建设

公司深耕有机硅应用材料领域二十余年，始终以“深入公司客户、一体化专业服务”为宗旨，拥有一支专业、高效、稳定的销售及团队，在行业内享有“及时、专业、到位的有机硅应用服务专家”的口碑。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聚焦目标市场与客户核心需求，优化产品结构，聚焦优势产品和优势区域，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巩固市场地位。公司在现有销售渠道基础上，加强营销渠道与体系建设；优化市场分区管理及目标考核，提升营销团队执行力；强化营销人员产品、技术、市场、检测方面“四位一体”业务技能；提高后端服务系统对销售业务的支持与反馈速度；强化技

术与售后服务在市场推广中的支撑作用；加强产品宣传与品牌推广，提升品牌知名度。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商标被认定为“宁波名牌产品”、“浙江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等，在业内享有良好的美誉度。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建立了扩大市场布局与聚焦重点区域双循环系统，增加市场份额，提升了品牌知名度；建立知名标杆客户名单，挖掘其需求与困难，模拟应用场景，提供多种有效的服务与解决方案，帮助客户解决问题，满足客户需求，与客户建立互利发展的商业生态系统。公司设立了市场舆情监测体系，实时把握海外市场动态，快速有序信息共享，及时精准地调整市场策略。同时，公司优化营销模式，充分结合直销与代理优势，提高外籍营销人员比例，提升国际代理商与公司的粘度，助推公司快速占领市场头部地位。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产品已获得Bluesign、ZDHC、GOTS、Oeko-tex-100、欧盟REACH等认证，取得了SGS、Intertek等相关产品的检测报告；同时，公司取得了印度、土耳其、新西兰、墨西哥、巴基斯坦、肯尼亚、美国、阿根廷等国家和地区的注册商标证书。

4、人才引进与文化建设

公司坚持人才是公司发展战略的基础。为打造科创驱动型高精尖技术企业，继续贯彻实施人才战略，公司有针对性地引进技术、销售与管理方面的国际型人才，并通过分层次、有重点的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计划，在企业文化、团队建设、业务技能、产品知识、认证检测等方面全方位对各级员工进行分类分批培训，形成多层次的人才结构，提升公司现代化管理水平，增强员工业务技能，提高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报告期内，公司优化员工结构，使员工年轻化与专业化又上一个台阶；同时，公司重视人文关怀，倡导企业文化建设，努力创造员工美好生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kg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DMC	集中采购	47.17%	否	14.48	17.13
MM	集中采购	7.39%	否	25.63	24.33
聚醚	集中采购	3.59%	否	10.94	11.38
含氢硅油	集中采购	0.76%	否	11.68	10.05
聚醚胺	集中采购	0.56%	否	25.38	25.50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有机硅深加工及其应用产品	成熟稳定/高端前沿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由国际型有机硅复合人才为科研领头人、以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和本专科学历等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为骨干组成。	公司坚持研发与生产紧密结合，紧密围绕“市场和客户需求”开展具体科研创新的科创驱动战略，已取得了 25 项发明专利，另有 13 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核中。	公司产品具备“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低成本和安全可靠”的特点，在有机硅应用领域具备较强差异化竞争能力。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有机硅深加工及其应用产品	8.4 万吨	106.66%	1.05 万吨	在建

注：设计产能中有 2.3 万吨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结项，未纳入产能利用率计算。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湖州莫干山高新区生物医药（化工）集中区（培育期）	公司在此园区主要产品种类：有机硅应用材料
江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区星火工业园	公司在此园区主要产品种类：MM、含氢硅油、硅树脂等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准情况如下：

1、35kt/a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九江润禾，建设地点位于江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区星火工业园。2020年4月23日，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九江润禾合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5kt有机硅新材料（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2、8kt/a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德清润禾，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莫干山经济开发区。2020年3月23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浙江省“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试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承诺备案受理书》，同意就德清润禾2020年3月23日提交申请备案的请示、8kt/a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予以备案。

上述部分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对相关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运输、销售等所需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均在正常有效期内。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11,526,005.02	100%	630,990,638.31	100%	12.76%
分行业					
分行业--有机硅材料制造	711,526,005.02	100.00%	630,990,638.31	100.00%	12.76%
分产品					
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436,141,380.86	61.30%	431,081,504.20	68.32%	1.17%
纺织印染助剂产品	271,601,173.71	38.17%	197,834,410.40	31.35%	37.29%
其他	3,783,450.45	0.53%	2,074,723.71	0.33%	82.36%
分地区					
中国境内	598,833,927.50	84.16%	546,696,983.50	86.64%	9.54%
中国境外	112,692,077.52	15.84%	84,293,654.81	13.36%	33.6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产品名称	产量（吨） [注]	销量（吨）	收入实现情况 （元）	产品上半年平 均售价 （元/kg）	产品下半年平 均售价 （元/kg）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17,712.66	17,517.28	436,141,380.86	24.46	25.21	3.07%	
纺织印染助剂产品	24,560.70	24,545.87	271,601,173.71	11.22	10.99	-2.05%	

注：本部分产量不包含公司总产能中生产的自用中间体。

海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海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元)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海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有机硅深加工	69,955,066.17	无	
纺织印染助剂	42,016,849.49	无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有机硅材料制造	销售量	万元	52,159.98	45,680.67	14.18%
	生产量	万元	52,716.8	45,571.68	15.68%
	库存量	万元	2,994.17	2,437.34	22.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材料成本	310,367,583.21	89.64%	305,859,940.83	90.77%	-1.13%
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人工成本	5,057,984.34	1.46%	7,163,402.46	2.13%	-0.67%
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制造费用	22,538,381.73	6.51%	23,919,839.85	7.10%	-0.59%
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运输费	8,263,206.33	2.39%	不适用	不适用	2.39%
纺织印染助剂产品	材料成本	162,142,927.12	85.40%	103,911,159.99	87.94%	-2.54%
纺织印染助剂产品	人工成本	3,635,474.55	1.91%	3,121,928.06	2.64%	-0.73%
纺织印染助剂产品	制造费用	14,737,943.17	7.76%	11,121,847.68	9.41%	-1.65%
纺织印染助剂产品	运输费	9,357,192.49	4.93%	不适用	不适用	4.93%

说明：2020 年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的相关成本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列示在营业成本中。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与上年同期比，报告期内新设2家控股子公司：

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66%，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康乾街道伟业路102号。

润禾（香港）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本500万港币，持股比例100%，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9,052,877.8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8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689,807.90	1.50%
2	第二名	10,612,035.41	1.49%
3	第三名	9,980,994.73	1.40%
4	第四名	8,973,429.22	1.26%
5	第五名	8,796,610.61	1.24%
合计	--	49,052,877.87	6.8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3,580,031.0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3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0,062,315.37	13.51%
2	第二名	45,323,531.17	8.74%
3	第三名	28,784,976.99	5.55%
4	第四名	27,154,011.51	5.23%
5	第五名	22,255,196.02	4.29%
合计	--	193,580,031.06	37.3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3,601,627.50	53,065,897.12	-17.83%	2020 年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的相关成本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列示在营业成本中。
管理费用	30,691,404.19	30,932,624.56	-0.78%	
财务费用	986,946.79	-3,133,610.35	131.50%	主要原因是美元汇率变动导致 2020 年汇兑损益大幅增加和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	25,556,937.86	24,882,095.63	2.7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对电子信息用高导热硅凝胶、个护用挥发性硅油、有机硅压敏胶、胶粘剂类产品进行优化、升级与推广，目前大部分产品已取得市场认可。高导热硅凝胶是由硅凝胶、无机导热填料组成的有机硅材料，广泛应用于热界面材料（TIM）、通用性导热灌封，填缝（通讯电子，消费电子领域）、新能源汽车模组。个护用挥发性硅油是替代D5使用且符合欧盟REACH要求的有机硅材料，广泛应用于个人护理品中。有机硅压敏胶是具有低/轻/高剥离强度的加成型固化有机硅材料，公司已开发出了低、中、高多个型号产品，主要用于光学屏幕保护、消费电子制程保护领域。胶粘剂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新能源、照明等行业的外壳密封、面板粘接、元器件固定等操作工序中。同时，公司紧密围绕市场趋势与客户潜在需求对前处理染色助剂、防水剂等系列产品的研发、升级，增加了纺织化学品产品系列。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78	69	6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84%	16.75%	16.41%
研发投入金额（元）	25,556,937.86	24,882,095.63	25,737,844.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9%	3.94%	3.9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354,133.30	456,299,530.38	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762,275.45	351,969,466.05	2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91,857.85	104,330,064.33	-53.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8,178.61	125,718,896.39	-97.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1,740.49	92,541,970.30	-51.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03,561.88	33,176,926.09	-22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32,000,000.00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21,000.00	100,503,923.03	-5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21,000.00	-68,503,923.03	40.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94,355.70	69,212,407.30	-151.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53.42%，主要原因系较去年同期票据贴现减少及第四季度销售规模扩大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224.19%，主要原因系去年同期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到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40.41%，主要原因系归还银行借款较去年同期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9,532,498.50	12.75%	133,312,615.37	18.58%	-5.83%	
应收账款	195,134,889.90	20.82%	153,189,897.16	21.35%	-0.53%	

存货	79,096,398.21	8.44%	53,019,442.61	7.39%	1.05%	
投资性房地产	2,789,894.40	0.30%	0	0	0.30%	主要系 2020 年公司将部分房产对外出租所致
固定资产	222,284,631.54	23.72%	143,490,024.83	20.00%	3.72%	2020 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固金额较大
在建工程	61,457,125.92	6.56%	105,562,600.81	14.71%	-8.15%	2020 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固金额较大
短期借款	0	0	20,023,000.00	2.79%	-2.7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576,218.8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7,667,746.77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23,935,126.22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2,814,687.92	抵押
无形资产	14,585,578.31	抵押
合 计	200,579,358.03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62.92	1,983.76	13,931.46	0	3,537.44	20.73%	4,295.64	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17,062.92	1,983.76	13,931.46	0	3,537.44	20.73%	4,295.6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16 号《关于核准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4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8.34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3,496,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32,866,792.4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170,629,207.54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528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p> <p>根据《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等费用后将用于年产 2.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00.46 万元。</p> <p>为实现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适应生产基地定位、优化整体产能布局，同时实现资源优化共享、提升整体运营效率、降低生产运营成本，在综合考虑市场发展趋势、周边环境变化以及安全环保新理念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相关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募集资金 3,537.44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上议案已经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完成 3,537.44 万元募集资金的永久性补充。</p> <p>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投入“年产 2.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10,394.02 万元（含已置换的预先投入资金 1,400.46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投入“年产 2.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1,983.76 万元，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931.46 万元（含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537.4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总计为 4,295.64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收入净额 1,164.18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	是	17,062.92	13,525.48	1,983.76	10,394.02	76.85% [注 1]	2020 年 11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0	3,537.44	0	3,537.44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062.92	17,062.92	1,983.76	13,931.46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0											
合计	--	17,062.92	17,062.92	1,983.76	13,931.46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	不适用										

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根据 2019 年 11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终止“年产 0.4 万吨单甲基单烯丙基聚醚项目”，同时将“年产 0.5 万吨端环氧硅油项目”、“年产 0.5 万吨嵌段硅油项目”及“年产 0.3 万吨软珠项目”实施地点由浙江省德清县变更为浙江省宁海县，并改用自有/自筹资金进行建设，其他子项目保持不变；本次拟调整子项目规划的投资总额为 5,060.52 万元，调整后募投项目所需要的投资总额为 13,525.48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20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400.4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00.4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具体原因情况如下：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项目成本实行精细化预算管理，实现对项目费用的实时显示、动态控制与有效管理。公司多措并举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采用招投标或者多轮询价谈判方式控制重大工程的工程造价；多渠道接触与筛选技术成熟、质量稳定、应答效率高的供应商，及时调整采购策略；合理优化设备选型，以高性价比优质国产设备替代部分进口设备；有效整合利用既有设备、材料、人力等内部资源等。与此同时，随着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技术的提高与创新，公司在优化工艺流程的基础上，对生产线进行了合理布局与升级，实现生产线之间部分资源共享。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履行了相关程序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

	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截止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相关账户节余资金 4,314.62 万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账户的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完工进度已达 100%。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润禾有机硅新材料	子公司	有机硅应用材料生产、销售	50,000,000.00	343,542,945.13	248,322,380.90	263,893,642.66	20,089,081.74	17,498,939.44

有限公司								
浙江润禾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机硅应用材料销售	5,700,000.00	68,891,558.94	22,022,844.44	112,692,077.35	5,834,232.09	4,111,712.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	新设	无
润禾（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	无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润禾金属于2020年10月29日取得德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21MA2D55UM4J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66%，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康乾街道伟业路102号。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润禾（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润禾于2020年9月11日取得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核发的编号为2976982的公司注册证明书，注册资本500万元港币，持股比例为100%，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前景

根据《“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版）》、《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等国家政策规定，有机硅材料不仅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其他战略新兴产业行业不可或缺的配套材料。随着我国有机硅工业发展和进步，国家对有机硅行业的鼓励政策逐步从单体生产转向有机硅深加工、新型有机硅产品开发、新应用领域拓展以及提高综合利用水平等方面。

SAGSI统计显示，20世纪90年代以来，全球有机硅行业快速发展，2019年全球聚硅氧烷产能255.5万吨/年，产量约213.2万吨，增量主要来自中国。未来随着中国企业扩产项目的实施，预计2024年全球聚硅氧烷总产能将达到334.8万吨/年，产量约279.0万吨。2019年全球聚硅氧烷消费量约为213.2万吨，其中硅油、硅橡胶、硅树脂消费分别占比39.2%、56.4%、4.4%。根据美国市场调查公司MarketstandMarkets发布的有机硅市场预测报告，2017-2022年，世界有机硅市场将保持年均5.85%的增长速度，市场规模将从2017年的142亿美元（约合938亿人民币）上升到2022年的188.7亿美元（约合1,247亿人民币）。

近十年，有机硅全球产销量向中国转移趋势明显，我国已成为有机硅生产和消费大国，国内有机硅产品优势愈加明显，进口替代效应显著。从需求端看，近十余年，我国的有机硅产品需求较为旺盛，需求量保持了快速增长。据SAGSI统计，2019年中国聚硅氧烷产能、产量分别达到142.2万吨/年、115.8万吨，均占全球总量的一半以上，同比分别增长8.8%、2.5%。2019年中国聚硅氧烷消费量约110.7万吨，同比增长6.0%，其中其中消费比例最大的是建筑、电子/家电、电力/新能源、医疗及个人护理和纺织等领域。目前中国有机硅行业进入供给侧深入优化阶段，特别是在2015年后，环保、安全标准提高，实力较弱的部分企业自发退出市场，行业集中度稳步提高。预计2020-2024年，中国聚硅氧烷产能、产量年均增速在8.7%和8.9%。

公司生产的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具备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及进口替代性等特点，已经在国民生活中大量使用，成为一种必需与时尚的消费品，是有机硅市场的重要增长点，且将保持一定的增长速度。此外，有机硅材料对国家重大工程具有不可替代性，未来发展前景可观。

（二）市场竞争格局

有机硅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行业，长期以来为少数外国公司所垄断。但自21世纪初以来，随着中国企业的崛起，市场格局逐步发生变化，中国企业在市场所占的比例快速提高，而国外企业所占比例逐步下滑。从全球范围来看，有机硅市场供应格局相对集中，行业中有强大的研发能力、先进的生产技术、突出的品牌优势、良好的产品性能及雄厚的资金实力的企业在市场上占据优势。与海外市场相比，我国有机硅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但我国有机硅行业发展具有有机硅单体集中生产，产业链下游产品分散深加工，上下游区分明细的特征。从有机硅产业链角度来看，近几年行业洗牌加剧以及环保整治等，常规型、通用型产品竞争充分，但对于具备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进口替代性的产品而言，具备较高的竞争优势与广阔的市场需求。同时，国内市场也存在结构性供需矛盾，常规型、通用型产品竞争充分，但高技术附加值产品仍然供应不足。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有机硅生产国和消费国，境内外销售市场广阔，为行业内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国内有机硅产业链最为聚集的地区，良好的产业环境为企业提供了发展土壤，也有利于公司采购、销售、产品研发等各项业务的开展。同时，公司专注于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应用服务，公司创新型、高附加值、高性能化、功能化、复合化、绿色化、进口替代性强的高端差异化产品竞争优势明显，能够在较为充分的竞争环境中脱颖而出。公司在品牌影响力、相对规模、资金实力、技术创新等方面的优势得以逐步体现。

（三）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并紧跟国家有机硅行业政策趋势，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加强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与应用服务，扩大公司在有机硅下游的制造业、个人护理和医疗医美、纺织化学品三大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增强资本力量，延伸产业链，丰富产品种类，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盈利能力，助推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巩固市场优势地位，从而成为有机硅应用材料领域的领导者。

（四）经营计划

1、战略与产业布局：随着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制定和实施，在未来几年国内深化供给侧结构改革的推动下，公司将继续立足于有机硅细分领域的快速发展，战略上聚焦差异化、高经济附加值的有机硅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应用服务。公司将继续推进资本战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实施，争取“8kt/a有机硅胶黏剂及配套项目”及“年产35kt/a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的加速建设，形成公司三大生产基地协力共生，互利共赢的循环系统，快速实现公司延伸产业链、丰富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的目标。

2、技术与产品研发：面对有机硅细分领域已进入以技术创新引领的高科技时代，公司继续贯彻持续高效的技术创新是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实现公司既定战略目标的不竭动力的战略政策。2021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创新驱动型研发体系建设，整合优化技术资源配置，加强行业引领性技术攻关，构筑引领性优势产品系统及推广升级平台。公司将继续推动润禾材料研究院的建设，打造公司未来技术中心总部，优化“一体两翼”研发体系，坚持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创新，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重点聚焦有机硅应用材料在制造业、个人护理和医疗医美、纺织化学品三大应用领域进行研发与推广。

3、产能与质量提升：公司将继续推进宁海生产基地打造智能化工厂，提高生产效率与自动化生产水平、提高绿色环保与节能减排能力，为公司向市场与客户提供更及时、优质产品提供保障；继续推进永修生产基地“年产3.5万吨有机硅新材料及其配套产品生产项目”的投资与建设，充分利用该区域的产业联盟及政策优势，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中长期盈利能力。

4、市场营销与开发：当前全球有机硅市场在向中国转移，国民对有机硅深加工产品的需求日益增长，公司将积极快速对标国内外市场有机硅应用领域的核心需求，扩大国内外市场布局，聚焦优势产品与优势区域，加强市场推广力度与深度，快速增加市场份额。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将深入聚焦目标市场与客户核心需求，继续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公司将在现有销售渠道基础上，加强营销渠道、方式与力度，扩大市场覆盖率和渗透率；优化销售团队组织架构系统，完善市场分区管理及目标考核，提升营销团队执行力；强化营销人员产品、技术、市场、检测方面“四位一体”业务技能的培养，提升技术与售后服务在市场推广中的支撑作用；提高后端支持系统对销售业务的反馈与支持速度。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将完善扩大市场布局与聚焦重点区域双循环系统，增加市场份额，提升品牌知名度；建立知名标杆客户名单，挖掘其需求与困难，模拟应用场景，提供多种有效的服务与解决方案，帮助客户解决问题，满足客户需求，与客户建立互利发展的商业生态系统。公司将继续优化市场舆情监测体系，实时把握海外市场动态，快速有序信息共享，及时精准地调整市场策略。同时，优化营销模式，充分结合直销与代理优势，提高外籍营销人员比例，提升国际代理商与公司的粘

度，助推公司快速占领市场头部地位。

5、人才与团队建设：公司将持续引进国际型高端人才，继续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等人才培养，实施技能提升行动，壮大高水平和高技能的人才队伍。公司将完善更加具体、开放的人才政策，构筑凝聚国内外优秀人才力量的新高地，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国内外高端人才留司工作提供具有吸引力和竞争力的环境与氛围。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与市场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及市场供需状况的影响，会随着整体经济状况或市场环境的变化而出现一定的波动。如果未来国内和国际宏观经济情况不能持续向好或出现波动，可能会导致有机硅细分领域行业的市场环境出现不利变化，给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挑战，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与市场环境变化，在顺应宏观经济变化的同时，充分利用内外资源，提高抗风险能力。同时，加大对行业及市场数据的挖掘，深入了解消费者需求，适时推出针对不同细分市场的产品和服务，增强客户黏性，力求把影响降至最低。

2、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是有机硅深加工产品消费大国，随着下游市场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其中。我国当前有机硅深加工行业市场集中度尚不够高，常规型、通用型产品竞争日趋充分，同时公司所处行业会随着供给侧改革及环保督查力度的持续加大而受到一定的影响；但差异化产品市场仍具备较好的竞争环境。公司作为有机硅细分行业的龙头，产品品质、研发技术、品牌及规模等核心竞争力突出；公司将继续坚持科研创新，关注新产品研发和市场发展趋势。一方面，通过持续加强技术研发，优化现有产品功能与品质；另一方面，密切关注市场需求的动态变化，严格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指引技术研发方向，以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DMC、MM等，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短期内持续波动频繁，而公司不能适时采取有效措施，可能会对公司的收入增长和盈利提升构成不利影响。公司已经加强对主要原材料国内外行情走势的监控与分析，紧密关注并合理把握原材料价格波动节点，对该部分原材料进行战略储备计划，加强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沟通，灵活调整采购周期，加强与核心供应商合作及新供应商引入，保证原材料供应的持续性与稳定性。

4、汇率变动风险

汇率变动对公司以外币结算的业务会产生一定的影响。随着公司境外销售业务的不断拓展，汇率的大幅变动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仍将通过远期外汇交易、外汇风险担保、缩短回款期限、调节结算货币的比例等方式加强外汇管理来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

5、证券市场风险

影响股票价格的因素非常复杂，除了受公司本身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发展前景和股利分配政策等因素影响之外，公司所处的行业，公司发生并购、重组等事项，宏观经济水平和国家政策、制度层面等也会影响股价。我国资本市场属于新兴市场，股票价格波动性较大。因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对股市的风险需要有充分的认识。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10月28日	浙江德清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天风证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红利总额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占比为29.27%；《章程》及《招股说明书》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如下：

（一）《章程》规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 发放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情况下，公司应每年进行利润分配，尤其是进行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至少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较上一年度增长超过20%；

公司发展阶段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公司具备每股净资产摊薄的真实合理因素；

为实现公司未来投资计划以及应对外部融资环境。

2. 公司现阶段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同时应考虑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现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在该阶段公司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本次分配利润的20%。

（二）《招股说明书》在未来三年利润分配计划承诺：

公司发行上市当年及以后两个会计年度，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公司任何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6,88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86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5,86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60,663,648.2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3,181,810.62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7,318,181.06 元，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60,663,648.22 元。</p> <p>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股份总数 12,68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86 万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20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3,181,810.62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318,181.06元，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60,663,648.22元。

结合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股份总数12,68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86万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019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9,945,247.24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994,524.72元，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15,100,818.66元。

结合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股份总数12,68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6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30.08万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018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546,709.61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3,054,670.96元，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2,182,096.14元。

结合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份总数12,68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03.20万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

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15,860,000.00	54,179,522.17	29.27%	0.00	0.00%	15,860,000.00	29.27%
2019 年	20,300,800.00	51,159,119.80	39.68%	0.00	0.00%	20,300,800.00	39.68%
2018 年	19,032,000.00	66,160,745.60	28.77%	0.00	0.00%	19,032,000.00	28.7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叶剑平、俞彩娟	自愿锁定股份、减持股票价格和股份流通限制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润禾控股、协润投资、咏春投资出资额，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及通过润禾控股、协润投资、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愿锁定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减持股票价格：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 股份流通限制：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和自承诺人担任公司董	自愿锁定股份事项已履行完毕，其余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p>咏春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格之情形，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承诺期限 36 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即锁定期为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收盘价为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自锁定期届满后的</p>		<p>监高人员期间内至离职后 6 个月内。</p>	
--	--	--	--	--	---------------------------	--

			<p>24 个月内，每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通过润禾控股、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20%。上述减持限制不包括转让给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均价，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交易</p>			
--	--	--	--	--	--	--

		<p>均价、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5) 自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p> <p>6)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通过润禾控股、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通过润禾控股、协润投资、咏春</p>			
--	--	---	--	--	--

			<p>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就在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及通过润禾控股、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及通过润禾控股、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7) 发行人股</p>			
--	--	--	---	--	--	--

			<p>票上市后，本人如出现《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六条、第七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或其他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将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8）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或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p>			
--	--	--	---	--	--	--

			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通过润禾控股、协润投资、咏春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润禾控股	自愿锁定股份、减持股票价格和股份流通限制	1) 本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愿锁定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减持股票价格：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 股份流通限制：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	自愿锁定股份事项已履行完毕，其余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p>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格之情形，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承诺期限 36 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即锁定期为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收盘价为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3) 自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每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直接所持股份的 20%。上述减持限制不包括转让给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彩娟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4)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p>			
--	--	--	--	--	--	--

			<p>或手段减持 发行人首次 公开发行股 票前已持有 的发行人股 份，则减持 价格应不低 于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 发行人股票 均价，且不 低于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的发 行价。若在 本公司减持 发行人股票 前，发行人 已发生派 息、送股、 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等除 权除息事 项，则交易 均价、发行 价相应调整 为除权除息 后的价格；</p> <p>5) 自锁定期 届满后，本 公司采取集 中竞价交易 方式减持发 行人股票 的，在任意 连续 90 日 内，减持股 份的总数不 超过发行人 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 宗交易方式 的，在任意 连续 90 日</p>			
--	--	--	---	--	--	--

		<p>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6)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本公司如出现《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九条、第十条或其他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公司将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7)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前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p>			
--	--	--	--	--	--

			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公司支付的报酬和本公司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公司不得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公司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协润投资	自愿锁定股份和股份流通限制	1) 本企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每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所持股份的 50%。上述减持限制不包括转让给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愿锁定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股份流通限制：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	自愿锁定股份事项已履行完毕，其余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p>彩娟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3) 自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4)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本企业如出现《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九条或其他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p>			
--	--	--	--	--	--	--

			<p>企业将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5)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前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企业支付的报酬和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企业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咏春投资、麻金翠	自愿锁定股份和股份流通限制	<p>1) 本企业/本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p>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p>自愿锁定股份事项已履行完毕，其余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p>

			<p>本企业/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p>			
--	--	--	---	--	--	--

			<p>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企业/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企业/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企业/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p>			
	<p>杨灏、聂芸、林小萍</p>	<p>自愿锁定股份和股份流通限制</p>	<p>1) 本人承诺自本人取得发行人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与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孰晚之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p>	<p>2017 年 11 月 27 日</p>	<p>自承诺人取得发行人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已履行完毕</p>

		<p>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3) 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p>			
--	--	--	--	--	--

			人为止。			
	程焱	自愿锁定股份、减持股票价格和股份流通限制	<p>1) 本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格之情形，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承诺期限 12 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即锁定期为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p>	2017 年 11 月 27 日	<p>自愿锁定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减持股票价格：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p> <p>股份流通限制：自承诺人担任公司董监高人员任职期内至离职后 6 个月内</p>	已履行完毕

			<p>权除息事项，则前述收盘价为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3)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p>			
--	--	--	---	--	--	--

		<p>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p>			
--	--	--	--	--	--

		<p>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6)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本人如出现《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七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或其他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将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7) 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p>			
--	--	--	--	--	--

			持的相关规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或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柴寅初、朱建华、易有彬、许银根	自愿锁定股份、减持股票价格和股份流通限制	1) 本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协润投资出资额，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愿锁定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减持股票价格：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 股份流通限制：自承诺人担任公司董监高人员任职期内至离职后 6 个月内	自愿锁定股份事项已履行完毕，其余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p>该部分股份；</p> <p>2) 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本人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在原承诺期限 36 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即锁定期为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收盘价为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p> <p>3)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p>			
--	--	--	--	--	--

			<p>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 自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p>			
--	--	--	---	--	--	--

			<p>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	--	--	--	--	--	--

			<p>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6)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本人如出现《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七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或其他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将不减持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7) 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p>			
--	--	--	---	--	--	--

			及减持的相关规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或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郑卫红、刘丁平、娄秀苹	自愿锁定股份和股份流通限制	1) 本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协润投资出资额，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愿锁定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股份流通限制：自承诺人担任公司董监高人员任职期内至离职后 6 个月内	自愿锁定股份事项已履行完毕，其余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p>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自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3)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	--	---	--	--	--

			<p>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本人如出现《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七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p>			
--	--	--	---	--	--	--

		<p>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或其他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将不减持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 本人将严格遵守前述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规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的，则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和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通过协润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p>			
--	--	--	--	--	--

			份，直至本人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发行人为止。			
	叶剑平、俞彩娟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自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则在公司按照《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应的义务。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	履行中

	润禾控股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自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则在公司按照《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应的义务。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	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自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期末	2017 年 11 月 27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	履行中

			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则在公司按照《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方案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公司股价方案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应的义务。			
	叶剑平、俞彩娟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持股意向:本人拟通过长期持有润禾材料股份以保持对润禾材料的控制地位,进而持续地分享润禾材料的经营成果。2、减持意向: (1)在本人所持润禾材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p>料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且在本人不丧失对润禾材料控制地位的前提下，本人存在适当减持宁波润禾股份的可能；（2）自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每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所持股份的 20%。上述减持限制不包括转让给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3）本人将在减持润禾材料股份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备案及公告；（4）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润禾材料股票均</p>			
--	--	--	---	--	--	--

			<p>价，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5）减持将通过证 券交易所以协议转让、 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 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6）若本人的减持行为 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 收益将归润禾材料所 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 果且赔偿因未履行承诺 而给润禾材料或投资者 带来的损失。</p>			
	润禾控股	持股意向及 减持意向	<p>1、持股意 向：本公司 拟通过长期 持有润禾材 料股份，以 配合本公司 实际控制人 叶剑平、俞 彩娟保持对 润禾材料的 控制地位， 同时持续地 分享润禾材 料的经营成 果。2、减持 意向：（1） 在本公司所 持润禾材料</p>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p>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本公司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存在适当减持宁波润禾股份的可能；</p> <p>(2) 自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每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所持股份的 20%。上述减持限制不包括转让给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彩娟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p> <p>(3) 本公司将在减持润禾材料股份前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备案及公告；</p> <p>(4) 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润禾材料股票均</p>			
--	--	--	--	--	--

			<p>价，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5）减持将通过证 券交易所以协议转让、 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 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6）若本公 司的减持行 为未履行上 述承诺，减 持收益将归 润禾材料所 有，并承担 相应法律后 果且赔偿因 未履行承诺 而给润禾材 料或投资者 带来的损 失。</p>			
	协润投资	持股意向及 减持意向	<p>1、持股意 向：本企业 拟根据润禾 材料二级市 场表现及本 企业合伙人 实际经济状 况，有计划 地就所持股 份进行减 持。2、减持 意向：（1） 在本企业所 持润禾材料 股份的锁定 期届满后， 在不违反相 关法律、法</p>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p>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本企业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存在适当减持宁波润禾股份的可能；（2）自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每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所持股份的 50%。上述减持限制不包括转让给本企业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彩娟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3）本企业将在减持润禾材料股份前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备案及公告；（4）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润禾材料股票均价，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5）</p>			
--	--	---	--	--	--

			减持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6) 若本企业的减持行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收益将归润禾材料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且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润禾材料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润禾材料	信息披露无重大违规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控股股东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叶剑平、俞彩娟	信息披露无重大违规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润禾控股	信息披露无重大违规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无重大违规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信息披露无重大违规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	信息披露无重大违规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律师	信息披露无	因本所为发	2017年11月	长期	履行中

		重大违规	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7 日		
	资产评估机构	信息披露无重大违规	因本评估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润禾材料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p>到位后，公司将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p> <p>2、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奠定未来快速发展的基础：公司目前的发展除受宏观经济及行业周期等外部因素影响外，也受自身产品结构、研发实力等内在因素制约。</p> <p>本次发行后，从短期来看，公司的资金压力和经营压力将随财务费用的降低和流动资金的</p>			
--	--	--	---	--	--	--

		<p>补充得以缓解；从中长期来看，随着德清润禾新建有机硅新材料项目达产，公司产能将进一步释放；随着研发中心投入运营，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提升。随着公司在以上方面的发展，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得以巩固，为公司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快速发展奠定基础，能够有效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有利于股东财富的保值增值。</p> <p>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p>			
--	--	---	--	--	--

		<p>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4、完善并执行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p>			
--	--	--	--	--	--

			<p>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规定要求，公司对《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等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p>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责任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叶剑平、俞彩娟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润禾控股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润禾材料	各项承诺履行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公司首次公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p>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公司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以自有资金补充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充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的期间内，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p>			
--	--	--	--	--	--	--

			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自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酬或津贴。			
	叶剑平、俞彩娟	各项承诺履行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润禾材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本人所持润禾材料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p>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润禾材料增加本人的薪酬或津贴（如适用），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润禾材料增加支付的薪酬或津贴（如适用）。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已作出的现金补偿承诺，则本人将以自有资金（包括但不限于本人自润禾材料所获分红）补偿润禾材料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p>			
	润禾控股	各项承诺履行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润禾材料首次公开</p>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p>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公司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p> <p>本公司所持润禾材料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p> <p>自违约之日后本公司应得的现金分红由润禾材料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本公司未履行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直至本公司履行承诺或弥补完上市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p>			
--	--	--	--	--	--	--

			止。			
	协润投资、 咏春投资、 麻金翠、杨 灏、聂芸、 林小萍	各项承诺履 行及约束措 施的承诺	<p>本人/本企业 将严格履行 本人/本企业 在润禾材料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 创业板上市 过程中所作 出的全部公 开承诺事项 中的各项义 务和责任。 若本人/本企 业未能完全 且有效的履 行前述承诺 事项中的各 项义务和责 任，则本人/ 本企业将采 取以下各项 措施予以约 束：本人/本 企业所持润 禾材料股票 的锁定期自 动延长至本 人/本企业完 全消除未履 行相关承诺 事项所有不 利影响之 日；自违约 之日后本人/ 本企业应得 的现金分红 由润禾材料 直接用于执 行未履行的 承诺或用于 赔偿因本人/ 本企业未履 行承诺而给</p>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上市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直至本人/本企业履行承诺或弥补完上市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各项承诺履行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润禾材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的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本人所持润禾材料股份（如适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自违约之日后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如适用）由润禾材料直接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本人未履行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直至本人履行承诺或弥补完上市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润禾材料增加本人的薪酬或津贴（如适用），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润禾材料增加支付的薪酬或津贴（如适用）。			
	独立董事	各项承诺履行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润禾材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的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润禾材料增加本人的薪酬或津贴（如适用），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润禾材料增加支付的薪酬或津贴（如适用）。			
	润禾控股	避免同业竞争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不会且保证本公司直接或间接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p>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控股、参股、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方式）从事可能直接或间接对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不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以下方式妥善消除同业竞争：（1）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p> <p>（2）将相竞争业务以合</p>			
--	--	--	--	--	--	--

			<p>法方式置入润禾材料；</p> <p>3) 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4) 其他对维护润禾材料全体股东权利有益的合法方式；</p> <p>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本公司将承担因此给润禾材料及润禾材料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本公司对润禾材料具有控制权或具有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叶剑平、俞彩娟	避免同业竞争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p>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p>出具之日起，本人不会且保证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控股、参股、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方式）从事可能直接或间接对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不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以下方式妥善消除同业竞争：</p> <p>(1) 停止经</p>			
--	--	--	---	--	--	--

			营相竞争业务；(2) 将相竞争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润禾材料；(3) 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4) 其他对维护润禾材料全体股东权利有益的合法方式；4、若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本人将承担因此给润禾材料及润禾材料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本人对润禾材料具有控制权或具有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润禾控股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	2017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p>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3、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在平等、自</p>			
--	--	--	---	--	--	--

			<p>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p> <p>4、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润禾材料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润禾材料及润禾材料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本公司将承担因此给润禾材料及润禾材料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p> <p>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本公司对润禾材料具有控制权或具有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叶剑平、俞彩娟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p>1、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p>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p>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p> <p>3、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p>			
--	--	--	--	--	--

			<p>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4、本人承诺不利用润禾材料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润禾材料及润禾材料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5、若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本人将承担因此给润禾材料及润禾材料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本人对润禾材料具有控制权或具有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p>1、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p>	2017年11月27日	长期	履行中

		<p>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润禾材料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p> <p>3、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p> <p>4、本人</p>			
--	--	--	--	--	--

			<p>承诺不利用担任润禾材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润禾材料及润禾材料股东的合法利益;</p> <p>5、若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本人将承担因此给润禾材料及润禾材料股东造成的损失;</p> <p>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本人担任润禾材料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7。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4,948,765.42元、其他流动负债643,339.50元、预收款项-5,592,104.92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2,191,790.97元、其他流动负债284,932.83元、预收款项-2,476,723.80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经本公司2020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5,592,104.92	—	-5,592,104.92
合同负债	不适用	4,948,765.42	4,948,765.42
其他流动负债	—	643,339.50	643,339.50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注：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

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5,592,104.92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	-------------	-----------	-----

预收款项	2,476,723.80	—	-2,476,723.80
合同负债	不适用	2,191,790.97	2,191,790.97
其他流动负债	—	284,932.83	284,932.83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注：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

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2,476,723.80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	润禾金属	2020年度	新设合并
2	润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润禾	2020年度	新设合并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晓奇、琚晶晶、牛晓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年、3年、1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控股股东润禾控股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剑平、俞彩娟夫妇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杨晓勇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DMC、甲基硅油	市场定价	市场价	1,575.5	3.04%	9,000	否	银行票据、银行转账	市场价	2020年03月0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润禾材料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杨晓勇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M1 等	市场定价	市场价	513.21	0.99%						

													017)
合计				--	--	2,088.71	--	9,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向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DMC 等原材料总金额 2,088.71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不适用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以社会责任感为企业文化核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研发、生产和销售环保、高效、节能的有机硅应用材料为使命，在使命驱动下，公司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

(一) 提供高质量产品、差异化服务：公司作为第一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将产品质量视为生存基础，始终以“全流程控制”的理念，打造一流的质量控制体系，并始终坚持加强研发投入、增强科研队伍建设，公司培养了一批精细化工、分子化学等相关科研和应用服务人才，并建有省级企业研究院和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公司在行业内率先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以及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申请蓝标体系认证、通过了国际SGS检测认证等实施了一系列举措保证了公司产品高质量标准，使公司产品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认可，公司也培养检测、认证方面技术人才，进一步增强了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 坚持清洁生产、节能减排：公司作为制造型企业，始终坚持生产过程绿色化，也做到了低能耗、无污染的水平。同时，公司进行设备技改，加大环保设施投入，达到生态友好、绿色环保型生产环境；加大节能设备投入，做好生产成本的精细化管控，为公司向市场与客户提供更及时、优质产品提供保障。公司还持续进行低碳环保宣传工作，通过在公司组织低碳环保趣味赛活动、微信、网站等多角度、全方位传播绿色发展理念，增强员工的绿色环保与社会公德意识，致力打造绿色环保的科技驱动型高新技术企业。

(三) 持续打造健康生活、快乐工作型企业家园：公司重视员工职业成长发展，持续为员工做职业生涯规划，建立员工职业晋升通道机制，通过有重点、分层次的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计划，在企业文化、团队建设、业务技能、产品知识等方面全方位对各级员工进行分类分批培训，形成多层次的人才结构并提升公司现代化管理水平、增强员工业务技能、提高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公司重视人文关怀，倡导企业文化建设，努力创造员工美好生活，通过创建员工意见奖励机制，收集员工创意性意见与建议，组织员工马拉松跑团、专业化拓展训练、团队趣味活动、员工生日会等多项员工文化建设工作，释放工作压力、促进员工身心健康发展，增强团队凝聚力和向心力，提升了员工归属感，使员工健康生活、快乐工作，着力为润禾人打造健康生活、快乐工作型企业家园。

(四) 支持国家教育与公益事业：公司倡导爱心助学、热心捐赠。公司先后在浙江大学、浙江工业大学、杭州师范大学、东华大学等开展持续、稳定、深度的产学研合作，推动公司科研水平，同时激励青年学生认真学习、努力奋斗。在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多次组织员工参加公益献血等活动，热心于社会公益事业，越来越多的员工已经把献血当成自己的一种责任与义务，希望能为我国的慈善事业尽一份力、献一份爱。报告期内，公司捐赠教育基金共计22.6万元。

(五) 积极响应国家部署，抗击疫情与洪灾

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伊始，公司第一时间捐款50万元支援疫情防控，用于采购疫情防控急需的药品、口罩、防护服、医疗器械等防疫物资以及用于支持奋战在抗击疫情一线的医务人员、救援人员及职能部门。自疫情发生以来，公司作为精细化工领域中的领先企业第一时间响应党中央、国务院、浙江省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开展防控工作，把员工生命安全和健康放在第一位，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并动员公司全体员工全力支持地方政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用实际行动彰显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报告期内，公司捐赠抗洪救灾款10万元。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将安全生产贯穿于企业运营始终，持续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规范管理、安全生产。公司已通过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同时，公司设有一级专门机构专职负责安全规范与绿色环保工作。公司形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特种设备操作执行手册与安全双重平台，监督外来施工人员进行入场安全与施工培训，实现了安全施工合同100%的签订率，举行安全专题培训、消防演练、急救演练、消防技能大赛、安全知识竞赛等，组织现场检查与整改，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安全与环保检查工作，持续加强安全检查与考核力度，提升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润禾材料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20年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润禾材料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以上议案已经2020年3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润禾材料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润禾材料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润禾材料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及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披露的《润禾材料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2020年5月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申请，并向公司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0994），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2020年5月29日，中国证监会针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出具了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994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于2020年6月24日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及《润禾材料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等公告文件，公司按照要求及时将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了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7月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受理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日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相关公告文件。2020年8月4日，公司披露了《润禾材料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2020年8月5日，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6日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收到<关于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2020年9月16日，中国证监会针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5号），同意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披露的《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润禾材料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证监会批复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润禾材料与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2020年5月26日,公司与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在珠海签订了《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与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在珠海高栏港经济区投资3亿元，建设高端有机硅电子化学品及高端功能性纺织化学品项目基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5月28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与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本协议涉及的后续事项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润禾金属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新设子公司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润禾金属于2020年10月29日取得德清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21MA2D55UM4J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康乾街道伟业路102号。

（2）新设香港润禾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新设子公司润禾（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润禾”）。香港润禾于2020年9月11日取得香港公司注册处核发的登记证编码为2976982的《公司注册证明书》，注册资本500.00万元港元，注册地址：RM2902, 29/F HO KING COMM CTR 2-16 FA YUEN ST MONGKOK KLN HONG KONG。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7,945,000	69.31%				-73,693,816	-73,693,816	14,251,184	11.2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7,945,000	69.31%				-73,693,816	-73,693,816	14,251,184	11.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5,851,630	51.90%				-65,851,630	-65,851,63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093,370	17.41%				-7,842,186	-7,842,186	14,251,184	11.2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935,000	30.69%				73,693,816	73,693,816	112,628,816	88.76%
1、人民币普通股	38,935,000	30.69%				73,693,816	73,693,816	112,628,816	88.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26,880,000	100.00%				0	0	126,88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首发限售股解除限售

根据《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润禾控股、叶剑平、协润投资、俞彩娟、麻金翠、咏春投资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截至2020年11月27日，公司股东润禾控股、叶剑平、协润投资、俞彩娟、麻金翠、咏春投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已满36个月，且严格履行了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公司股东润禾控股、叶剑平、协润投资、俞彩娟、麻金翠、咏

春投资所持有公司股份87,945,000股解除限售，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润禾材料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2) 高管任职期锁定股份

根据《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根据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公司股份数的25%计算的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公司董事叶剑平、高管俞彩娟所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首发限售解除之日起，每年根据相关规定自动锁定相应股份数，除锁定外的其他股份为无限售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首发限售股解除限售

截至2020年11月27日，公司股东润禾控股、叶剑平、协润投资、俞彩娟、麻金翠、咏春投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已满36个月，且严格履行了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公司股东润禾控股、叶剑平、协润投资、俞彩娟、麻金翠、咏春投资所持有公司股份87,945,000股可解除限售。公司分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起了股东润禾控股、叶剑平、协润投资、俞彩娟、麻金翠、咏春投资所持有的公司首发限售股解除限售的申请并先后获得了批准，且于2020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润禾材料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55），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	52,591,630	0	52,591,630	0	-	-
叶剑平	14,582,906	10,937,179	14,582,906	10,937,179	董事、高管锁定股	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以其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股数为基数，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的法定额度。
宁海协润投	10,511,429	0	10,511,429	0	-	-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俞彩娟	4,418,674	3,314,005	4,418,674	3,314,005	高管锁定股	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以其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股数为基数，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的法定额度。
麻金翠	3,091,790	0	3,091,790	0	-	-
宁海咏春投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2,748,571	0	2,748,571	0	-	-
合计	87,945,000	14,251,184	87,945,000	14,251,18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8,15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9,7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润禾控 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41.45%	52,591,630	0	0	52,591,630		
叶剑平	境内自然人	11.49%	14,582,906	0	10,937,179	3,645,727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5%	10,219,429	-292,000	0	10,219,429		
俞彩娟	境内自然人	3.48%	4,418,674	0	3,314,005	1,104,669		
麻金翠	境内自然人	2.05%	2,604,790	-487,000	0	2,604,790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2,529,271	-219,300	0	2,529,271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	其他	0.41%	524,226	524,226	0	524,226		
上海明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沘朱庇特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398,700	398,700	0	398,7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0.25%	317,100	317,100	0	317,100		
叶俊豪	境内自然人	0.25%	312,210	312,210	0	312,21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叶剑平与俞彩娟为夫妻关系；麻金翠与叶剑平为母子关系；叶剑平与俞彩娟夫妇是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	52,591,630	人民币普通股	52,591,630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19,429	人民币普通股	10,219,429					
叶剑平	3,645,727	人民币普通股	3,645,727					
麻金翠	2,604,790	人民币普	2,604,790					

		普通股	,790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9,271	人民币普通股	2,529,271
俞彩娟	1,104,669	人民币普通股	1,104,669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	524,226	人民币普通股	524,226
上海明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汰朱庇特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8,7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7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317,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100
叶俊豪	312,210	人民币普通股	312,21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叶剑平与俞彩娟为夫妻关系；麻金翠与叶剑平为母子关系；叶剑平与俞彩娟夫妇是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叶俊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12,21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12,21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	叶剑平	2015 年 04 月 14 日	91330226316867559G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染料及五金产品等的批发、零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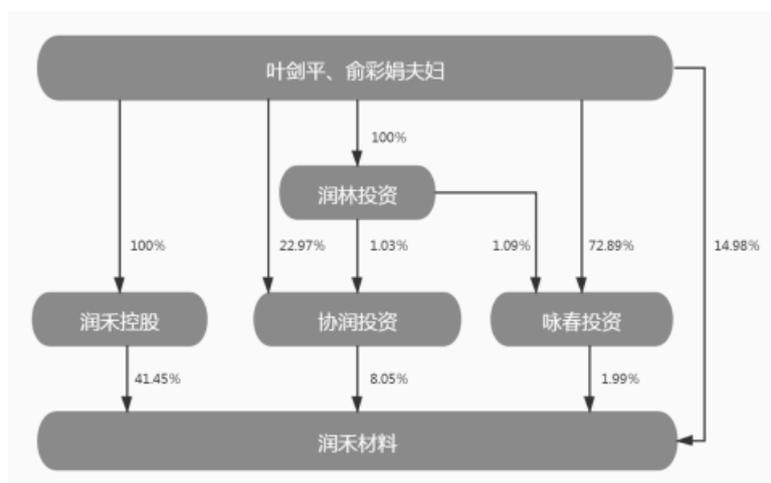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叶剑平	本人	中国	否
俞彩娟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叶剑平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俞彩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叶剑平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5年11月30日		14,582,906	0	0	0	14,582,906
柴寅初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6	201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朱建华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刘丁平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9年05月30日		0	0	0	0	0
杨晓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6	201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郑曙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段嘉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9年05月30日		0	0	0	0	0
郑卫红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5	201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娄秀苹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任富清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58	2019年05月13日		0	0	0	0	0
俞彩娟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15年		4,418,674	0	0	0	4,418,674

					11月30日							
易有彬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0
许银根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现任	男	55	2015年11月30日		0	0	0	0	0	0
徐小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4	2018年08月19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9,001,580	0	0	0	0	19,001,5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叶剑平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2000年12月至2015年10月担任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德清润禾董事长，杭州润禾执行董事、总经理。叶剑平先生还担任润禾控股执行董事、润林投资执行董事、九江润禾董事长、宁波盈和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和合金”）董事长、润禾研究院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10月29日起担任润禾金属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9月11日起担任润禾（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柴寅初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1994年12月至1995年12月担任深圳永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6年1月至1997年11月担任普传电力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1997年12月至1999年12月担任深圳豪声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11年4月担任杭州德孚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5年10月历任德清润禾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8年8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德清润禾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柴寅初先生还兼任德清润禾董事、副总经理，盈和合金董事、九江润禾董事、润禾研究院监事。2020年9月11日起担任润禾（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朱建华先生：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6月至2005年1月任东莞福安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技术员；2005年2月至2015年10月历任润禾有限研发部工程师、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1月起担任宁海润禾纺化事业部总经理。

刘丁平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1年8月至2003年6月担任宁海县供销社一市供销社员工；2003年7月至2015年10月担任润禾有限纺化事业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2015年11月至2019年5月担任公司监事、生产部经理；2019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2007年4月起担任公司党支部书记、2011年10月起担任公司工会主席。

杨晓勇先生：195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1982年1月至2015年9月历任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

工程师、总工程师，国家有机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等职；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杨晓勇先生还担任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名誉理事长、总工程师、东岳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曙光先生：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1983年8月至1996年7月历任浙江水产学院讲师、经管系副主任；1996年8月至2014年历任宁波大学法学系主任、人文社科处处长。现任宁波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所长；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郑曙光先生还担任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宁波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

段嘉刚先生：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2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北京天鸿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0年10月至2012年11月任北京力勤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北京嘉逸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5年至今任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担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8月起任威海威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11月至2020年8月任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2月至今任链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19年2月至今任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8月起任奥龙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段嘉刚先生还担任霍尔果斯链和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职务。

（二）监事

郑卫红女士：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助理统计师。1982年12月至1996年4月担任宁海县第一橡胶厂会计；1996年5月至2001年3月担任鸿泰克建筑器材（宁波）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4月至2015年10月历任润禾有限财务经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兼任德清润禾监事。2018年12月至今担任盈和合金董事，2019年1月至今担任九江润禾监事。

姜秀苹女士：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2002年1月至2006年1月任宁波东旭文具有限公司统计员；2006年2月至2008年12月担任宁波华东机电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3月至2012年12月担任润禾有限会计；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担任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宁海分所）会计师；2014年1月至2014年6月担任得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2014年4月至2017年4月兼任宁海德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助理；2014年7月至2015年10月担任润禾有限财务部副经理；2015年11月至2019年5月30日担任公司职工监事、审计部经理；2019年5月31日至今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经理。2020年10月29日起担任润禾金属监事。

任富清先生：196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9年10月至1986年10月担任宁海县粮食局职工；1986年11月至2007年1月担任宁海县粮食局油脂公司职工，2007年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公司车间主任，2019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生产副厂长。2019年5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俞彩娟女士：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8月至1995年6月担任杭州胡庆余堂制药厂研究所员工；1995年7月至1997年7月担任杭州大光明电脑公司办公室主任；1997年7月至2000年11月担任宁海精诚化工公司采购部经理；2000年12月至2015年10月担任润禾有限采购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杭州润禾监事、德清润禾董事。俞彩娟女士还担任润禾控股监事、润林投资监事。2020年9月11日起任润禾（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易有彬先生：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8月至2004年2月历任江西星火有机硅厂工程师、副科长、主任、厂长助理、总工程师；2004年3月至2007年11月担任润禾有限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7年12月至2015年10月担任德清润禾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9年5月31日担任德清润禾副总经理。2019年6月1日至今担任九江润禾总经理。

许银根先生：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8月至2004年1月历任江西星火有机硅厂质检中心技术员、质检中心主任、质量处副处长、副总工程师；2004年2月至2008年7月担任润禾有限副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5年10月担任德清润禾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总监；2019年5月31日至今担任

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1日担任德清润禾总经理。2020年10月29日起担任润禾金属董事。

徐小骏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11年10月至2018年7月，任职于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部经理、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2018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叶剑平	润禾控股	执行董事	2015年04月14日		否
俞彩娟	润禾控股	监事	2015年04月14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叶剑平	润林投资	执行董事	2015年05月25日		否
叶剑平	盈和合金	董事长	2018年12月12日		否
柴寅初	盈和合金	董事	2018年12月12日		否
郑卫红	盈和合金	董事	2018年12月12日		否
杨晓勇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01日		是
杨晓勇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09日		是
杨晓勇	东岳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08月14日		是
杨晓勇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07日		是
郑曙光	宁波大学经济法研究所	所长	2016年01月01日		否
郑曙光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8月01日	2020年05月29日	否
郑曙光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01日		是
郑曙光	宁波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1月01日		否
郑曙光	宁波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19日		是
郑曙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1年1月20日		是
段嘉刚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5年10月01日		是
段嘉刚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10日		是
段嘉刚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20日	2020年08月31日	否
段嘉刚	链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8年02月07日		否

段嘉刚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08日		否
段嘉刚	奥龙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8月06日		否
段嘉刚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25日		否
段嘉刚	霍尔果斯链和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8年01月26日		否
俞彩娟	润林投资	监事	2015年05月2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体系，上述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上述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公司依据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来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按相应标准进行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叶剑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现任	74.25	否
柴寅初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6	现任	59.11	否
朱建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15.16	否
杨晓勇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6	是
郑曙光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6	是
段嘉刚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6	是
郑卫红	监事会主席	女	55	现任	28	否
刘丁平	董事	男	49	现任	27.01	否
娄秀苹	监事、审计部经理	女	47	现任	27.01	否
俞彩娟	副总经理	女	50	现任	65.63	否
易有彬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86.29	否
许银根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男	55	现任	123.29	否
徐小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47.01	否
任富清	职工代表监事、生产副厂长	男	58	现任	15.81	否
合计	--	--	--	--	686.5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1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1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78
销售人员	84
技术人员	78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55
合计	41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20
本科	134
大专	91
其他	169
合计	414

2、薪酬政策

公司以内部公平性、激励性、经济性、适应性、外部竞争性原则，结合当地平均薪酬水平，以公司岗位与职务序列为基础，对各岗位进行价值评估，同时依据岗位职责以及员工个人工作能力、绩效评价等综合因素制定薪酬制度，形成以年薪制、计时/计件制、销售提成制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薪酬制度，依法缴纳五险一金，依法支付员工高温补贴等。薪酬标准与公司经营情况紧密结合，并根据年度绩效考核情况作为员工薪酬调整的重要依据，确保公司薪酬政策的灵活性与成长性，达到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的一致，关注市场薪酬变化趋势，保持核心员工薪酬的市场竞争力。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培训体系，其中对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培训为常态化培训；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在职员工进行各类提升培训，包括知识、理念、业务技能等各类培训。公司根据年度培训计划，分别对管理、销售、生产运营、技术研

发、财务、法律等专项培训；对管培生系统提升培训，中高层管理人员管理培训；对全体人员的执行力、团队意识培训等，培训形式多样。培训有计划、组织有序、并及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后续运用跟进，以保证培训的有效实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4,61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92,688.00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公司运作。具体内容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并运用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在公司制定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等方面建言献策。公司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公司独立董事能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履行责任，对公司重大决策能发表个人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其在重大项目投资、薪酬体系、高管选聘、内审工作等方面的作用，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公司监事会均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和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6次监事会。

4、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公司信息披露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事项，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宁波证监局的联系和沟通，及时报告公司的有关事项，按照信息披露的规范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的质量。

5、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来电的接听、答复以及传真、电子信箱的接收和回复，并认真回答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栏目的相关问题，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润禾控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行为准则，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十分重视和支持公司的发展，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股东义务。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

力。

(一) 业务方面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人员方面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独立行使职务职能，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

(三) 资产方面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或者支配的情形。

(四) 机构方面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财务方面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89%	2020 年 03 月 16 日	2020 年 03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64%	2020 年 03 月 26 日	2020 年 03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89%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0 年 0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事会会议	
杨晓勇	8	0	8	0	0	否	3
郑曙光	8	0	8	0	0	否	3
段嘉刚	8	0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开展工作，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根据《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经营与发展提出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各委员会均不存在提出异议的情形。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为：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严谨客观、独立公允，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对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等进行了认真审查，按时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二）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根据《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在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方面积极发挥了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作用。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分析了国际国内及行业形势，并在公司发展战略、工作计划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职责，规范公司运作。

（三）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经理层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更换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或建议；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向本届董事会提出下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建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或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听取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岗位职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体系与业绩考核指标；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与薪酬标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进行审查；董事会授权委托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听取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工作考核，与此同时，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给予了重要的建议，切实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进行约束。同时，公司根据年度重点项目、发展目标等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和奖励。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凝聚力，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积极性与创造性，确保公司经营发展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3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于2021年3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范或发现合并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①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②公司内部控制无效；③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未能识别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④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或超过重要水平、但仍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集体决策程序；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③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④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销售收入潜在错报\geq销售收入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5%；重要缺陷：销售收入总额 1%\leq销售收入潜在错报$<$销售收入总额 5%、资产总额 1%\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 5%；一般缺陷：销售收入潜在错报$<$销售收入总额的 1%、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p>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以涉及金额大小为标准，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占公司资产总额 1% 的为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占公司资产总额 0.5% 的为重要缺陷，其余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润禾材料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3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1]230Z013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晓奇、琚晶晶、牛晓咪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1]230Z0136号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润禾材料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润禾材料，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由于润禾材料以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评估管理层本期坏账政策是否与上期保持一致，并评估管理层计算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时所采用的方法、输入数据和假设的准确性，并复核其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

(4) 获取并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了解合同约定的结算政策，并与实际执行的信用政策进行比较分析；

(5) 在工商信息查询系统中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检查主要客户的存续情况，同时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和历史还款记录，并评估是否交易对方出现财务问题而对应收账款的收回性产生影响；

(6) 对主要客户当期销售发生额、回款及余额进行函证；

(7) 检查报告期内的诉讼情况，了解相应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8) 抽样检查大额或账龄较长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二)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由于润禾材料以期末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结合存货的呆滞情况分析为判断基础确认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及滞销存货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于存货管理所采用的关键内部控制；

(2) 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库存商品的数量及状况，并重点对价值大或者呆滞的库存商品进行检查；

(3) 向管理层获取存货账龄分析表，并与管理层讨论存货跌价计提政策，评估存货跌价计提的合理性；抽取部分型号产品，检查其在账龄分析表中记载的信息，并对比监盘获知的情况是否相符；同时对物料单据进行抽样，以检验存货账龄分析是否准确；

(4) 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独立查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将其与估计售价进行比较；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选取样本，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同类产品售价为产品估计售价；

(5) 比较同类产品的历史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评估；

(6) 选择部分库存商品项目，对其可收回金额和跌价准备期末余额进行复核测算。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润禾材料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润禾材料2020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润禾材料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润禾材料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润禾材料、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润禾材料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润禾材料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润禾材料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润禾材料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润禾材料容诚审字[2021]230Z0136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黄晓奇

中国注册会计师：琚晶晶

中国注册会计师：牛晓咪

2021年3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532,498.50	133,312,615.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451.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007,069.56	18,821,055.04
应收账款	195,134,889.90	153,189,897.16
应收款项融资	31,160,695.14	9,356,542.32
预付款项	6,693,055.59	7,256,702.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65,263.82	2,921,450.78
其中：应收利息	276,408.20	615,033.3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096,398.21	53,019,442.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82,105.83	8,701,535.04
流动资产合计	569,311,427.80	386,579,240.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789,894.40	
固定资产	222,284,631.54	143,490,024.83
在建工程	61,457,125.92	105,562,600.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112,875.46	51,867,518.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85,719.17	4,035,04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09,515.19	25,998,695.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839,761.68	330,953,889.04
资产总计	937,151,189.48	717,533,12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3,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8,990,374.76	59,010,376.10
应付账款	34,969,605.58	35,478,184.40
预收款项		5,592,104.92
合同负债	5,221,217.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606,503.89	17,499,911.96

应交税费	7,146,164.68	6,026,365.62
其他应付款	5,332,933.82	5,514,163.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5,087,812.44	
流动负债合计	327,354,612.19	149,144,106.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428,690.84	5,843,78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862.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38,553.65	5,843,783.34
负债合计	338,893,165.84	154,987,890.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6,880,000.00	12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606,000.13	220,606,000.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8,272,011.76	26,437,949.37

盈余公积	24,448,979.23	17,130,798.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8,051,032.52	171,490,49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258,023.64	562,545,239.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258,023.64	562,545,23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7,151,189.48	717,533,129.39

法定代表人：叶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寅初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451,878.32	11,730,303.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390,971.05	17,697,716.04
应收账款	178,896,267.22	136,850,098.59
应收款项融资	25,695,126.22	6,989,189.18
预付款项	2,932,279.91	2,415,112.57
其他应收款	4,674,618.88	120,075.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027,432.39	25,171,257.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8,917.74	53,455.92
流动资产合计	386,017,491.73	201,027,208.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789,894.40	
固定资产	105,518,557.14	109,666,444.14
在建工程	30,861,429.88	10,305,512.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498,209.99	24,668,587.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4,550.33	2,059,819.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9,760.00	60,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456,850.69	423,615,411.97
资产总计	831,474,342.42	624,642,620.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3,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328,989.17	36,693,829.60
应付账款	42,837,801.40	41,484,270.97
预收款项		2,476,723.80
合同负债	2,302,470.99	
应付职工薪酬	10,756,497.50	9,868,691.77
应交税费	4,607,035.48	4,159,612.52
其他应付款	23,839,080.66	9,268,818.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727,615.69	
流动负债合计	273,399,490.89	123,974,947.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21,096.66	723,78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1,096.66	723,783.34
负债合计	276,120,587.55	124,698,730.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6,880,000.00	12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711,670.88	227,711,670.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792,163.76	14,263,309.33
盈余公积	23,306,272.01	15,988,090.95
未分配利润	160,663,648.22	115,100,818.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5,353,754.87	499,943,88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1,474,342.42	624,642,620.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11,526,005.02	630,990,638.31
其中：营业收入	711,526,005.02	630,990,638.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3,224,119.71	566,868,168.46
其中：营业成本	539,220,181.82	456,806,674.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67,021.55	4,314,487.25
销售费用	43,601,627.50	53,065,897.12
管理费用	30,691,404.19	30,932,624.56
研发费用	25,556,937.86	24,882,095.63
财务费用	986,946.79	-3,133,610.35
其中：利息费用	147,200.00	789,408.20
利息收入	2,434,790.03	3,840,842.61
加：其他收益	2,170,247.55	1,361,236.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76,467.81	725,611.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6,052.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39,451.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2,940,622.42	-1,481,071.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2,375,768.38	-1,351,463.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67,319.81	-116,498.63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451,405.69	63,260,284.52
加：营业外收入	136,125.98	164,000.29
减：营业外支出	1,058,907.27	1,293,075.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528,624.40	62,131,209.49
减：所得税费用	10,349,102.23	10,972,089.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79,522.17	51,159,119.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79,522.17	51,159,119.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79,522.17	51,159,119.80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179,522.17	51,159,11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79,522.17	51,159,119.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3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3	0.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叶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寅初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2,837,279.43	404,139,197.54
减：营业成本	328,139,968.20	285,523,759.51
税金及附加	2,356,840.85	2,814,177.77
销售费用	26,613,413.90	31,674,844.06
管理费用	18,472,744.02	20,018,736.18
研发费用	16,301,082.20	14,650,418.21
财务费用	-271,132.23	689,967.17
其中：利息费用		410,339.69
利息收入		178,849.17
加：其他收益	1,368,988.68	599,175.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835,682.19	4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52.5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7,134.07	-170,783.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2,334.59	-974,858.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41.92	15,451.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183,922.78	88,236,279.85
加：营业外收入	134,325.98	52,669.93
减：营业外支出	754,135.97	289,809.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564,112.79	87,999,140.09
减：所得税费用	6,382,302.17	8,053,892.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81,810.62	79,945,247.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81,810.62	79,945,247.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181,810.62	79,945,247.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5,679,489.32	437,945,325.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96,066.25	9,213,648.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8,577.73	9,140,55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354,133.30	456,299,53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220,583.53	190,447,379.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084,492.25	57,507,77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87,979.16	39,401,467.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69,220.51	64,612,84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762,275.45	351,969,46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91,857.85	104,330,064.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850.00	1,822,340.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6,913.42	55,713.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3,415.19	3,840,842.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8,178.61	125,718,896.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01,740.49	92,541,970.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1,740.49	92,541,97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03,561.88	33,176,926.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8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71,000.00	19,503,923.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21,000.00	100,503,92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21,000.00	-68,503,923.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1,651.67	209,339.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94,355.70	69,212,407.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50,635.39	54,138,22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56,279.69	123,350,635.3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201,576.86	253,493,799.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38,376.46	2,166,96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239,953.32	255,660,769.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618,474.73	73,015,023.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43,368.63	30,689,95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20,701.37	27,769,12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05,021.52	39,030,78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887,566.25	170,504,88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52,387.07	85,155,880.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1,952.36	95,082.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007.79	178,849.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75,960.15	40,273,931.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22,249.06	9,055,300.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31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2,249.06	60,368,30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3,711.09	-20,094,368.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8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71,000.00	19,503,923.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21,000.00	100,503,92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21,000.00	-68,503,923.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5,098.16	-3,442,41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27,269.20	8,669,679.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2,367.36	5,227,269.2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26,880,000.00				220,606,000.13			26,437,949.37	17,130,798.17		171,490,491.41		562,545,239.08		562,545,239.08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26,880,000.00				220,606,000.13			26,437,949.37	17,130,798.17		171,490,491.41		562,545,239.08		562,545,239.0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1,834,062.39	7,318,181.06		26,560,541.11		35,712,784.56		35,712,784.56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4,179,522.17		54,179,522.17		54,179,522.17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7,318,		-		-		-

配								181.06		27,618,981.06		20,300,800.00		20,300,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318,181.06		-7,318,181.0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300,800.00		-20,300,800.00		-20,300,8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34,062.39				1,834,062.39		1,834,062.39
1. 本期提取								3,720,696.00				3,720,696.00		3,720,696.00
2. 本期使用								1,886,633.61				1,886,633.61		1,886,633.6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6,880.00				220,606,000.			28,272,011.7	24,448,979.2			198,051,032.	598,258,023.	598,258,023.

	0.00				13			6	3		52		64	64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6,880,000.00				220,606,000.13			21,790,131.63	9,136,273.45		147,357,896.33		525,770,301.54	525,770,30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880,000.00				220,606,000.13			21,790,131.63	9,136,273.45		147,357,896.33		525,770,301.54	525,770,301.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7,817.74	7,994,524.72		24,132,595.08		36,774,937.54	36,774,937.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159,119.80		51,159,119.80	51,159,11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6,880,000.00				220,606,000.13			26,437,949.37	17,130,798.17		171,490,491.41		562,545,239.08	562,545,239.0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6,880,000.00				227,711,670.88			14,263,309.33	15,988,090.95	115,100,818.66		499,943,88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880,000.00				227,711,670.88			14,263,309.33	15,988,090.95	115,100,818.66		499,943,88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8,854.43	7,318,181.06	45,562,829.56		55,409,86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181,810.62		73,181,810.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318,181.06	-	27,618,981.06		-20,300,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318,181.06	-	7,318,181.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0,300,800.00		-20,300,8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28,854.43					2,528,854.43
1. 本期提取							3,720,696.00					3,720,696.00
2. 本期使用							1,191,841.57					1,191,841.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6,880,000.00				227,711,670.88		16,792,163.76	23,306,272.01	160,663,648.22			555,353,754.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26,88 0,000. 00				227,711, 670.88			12,309,12 2.50	7,993,5 66.23	62,182,09 6.14		437,076,45 5.75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26,88 0,000. 00				227,711, 670.88			12,309,12 2.50	7,993,5 66.23	62,182,09 6.14		437,076,45 5.75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1,954,186 .83	7,994,5 24.72	52,918,72 2.52		62,867,434. 07
（一）综合收 益总额										79,945,24 7.24		79,945,247. 24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7,994,5 24.72	- 27,026,52 4.72		- 19,032,000. 00
1. 提取盈余公									7,994,5	-		

积								24.72	7,994,524		
									.72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		-
									19,032,00		19,032,000.
									0.00		0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954,186				1,954,186.8
							.83				3
1. 本期提取							3,600,674				3,600,674.5
							.52				2
2. 本期使用							1,646,487				1,646,487.6
							.69				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26,88				227,711,		14,263,30	15,988,	115,100,8		499,943,88
	0,000.				670.88		9.33	090.95	18.66		9.82
	0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原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00.00万元,已于2015年12月18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16年6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20.00万元，其中杨灏认缴出资300.00万元、聂芸认缴出资120.00万元、林小萍认缴出资10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16号《关于核准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440万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760.00万元。2017年11月27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润禾材料”，证券代码为“300727”。

2018年5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12,688.00万元。

公司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叶剑平。

公司的经营范围：有机硅新材料、纺织、印染助剂的研发、制造、加工，自产产品的销售；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浙江润禾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德清润禾	100.00	—
2	浙江润禾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润禾	100.00	—
3	九江润禾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九江润禾	100.00	—
4	杭州润禾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研究院	100.00	—
5	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	润禾金属	66.00	—
6	润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润禾	100.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	润禾金属	2020年度	新设合并
2	润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润禾	2020年度	新设合并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

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

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

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

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

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应收票据

无

12、应收账款

无

13、应收款项融资

无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无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合同成本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

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5。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	4.75-3.17
土地使用权	50	0	2.00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无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商标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许可权	8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

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

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33、合同负债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无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8 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及纺织印染助剂产品等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刻

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2019年度及以前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具体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①内销收入：公司以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取得客户签收为时点确认收入。

②外销收入分以下两种情况：

A.以FOB、CIF及CFR方式的出口销售以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合同产品发运离境后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B.以DDU方式的出口销售以货物运至进口国国内指定地点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

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 (1) 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
- (2) 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
- (3) 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
- (4) 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董事会	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7。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

整。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4,948,765.42元、其他流动负债643,339.50元、预收款项-5,592,104.92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2,191,790.97元、其他流动负债284,932.83元、预收款项-2,476,723.80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经本公司2020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2021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批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312,615.37	133,312,615.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821,055.04	18,821,055.04	
应收账款	153,189,897.16	153,189,897.16	
应收款项融资	9,356,542.32	9,356,542.32	
预付款项	7,256,702.03	7,256,702.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21,450.78	2,921,450.78	
其中：应收利息	615,033.36	615,033.3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019,442.61	53,019,442.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01,535.04	8,701,535.04	
流动资产合计	386,579,240.35	386,579,240.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3,490,024.83	143,490,024.83	
在建工程	105,562,600.81	105,562,600.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867,518.64	51,867,518.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5,049.05	4,035,04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98,695.71	25,998,695.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953,889.04	330,953,889.04	
资产总计	717,533,129.39	717,533,12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3,000.00	20,023,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010,376.10	59,010,376.10	
应付账款	35,478,184.40	35,478,184.40	
预收款项	5,592,104.92	0.00	-5,592,104.92
合同负债		4,948,765.42	4,948,76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499,911.96	17,499,911.96	
应交税费	6,026,365.62	6,026,365.62	
其他应付款	5,514,163.97	5,514,163.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43,339.50	643,339.50
流动负债合计	149,144,106.97	149,144,106.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43,783.34	5,843,78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43,783.34	5,843,783.34	
负债合计	154,987,890.31	154,987,890.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6,880,000.00	12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606,000.13	220,606,000.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6,437,949.37	26,437,949.37	
盈余公积	17,130,798.17	17,130,798.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490,491.41	171,490,49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2,545,239.08	562,545,239.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2,545,239.08	562,545,23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7,533,129.39	717,533,129.39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30,303.08	11,730,303.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697,716.04	17,697,716.04	
应收账款	136,850,098.59	136,850,098.59	
应收款项融资	6,989,189.18	6,989,189.18	
预付款项	2,415,112.57	2,415,112.57	
其他应收款	120,075.93	120,075.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171,257.06	25,171,257.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455.92	53,455.92	
流动资产合计	201,027,208.37	201,027,208.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666,444.14	109,666,444.14	
在建工程	10,305,512.32	10,305,512.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668,587.14	24,668,587.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819.42	2,059,819.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600.00	60,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615,411.97	423,615,411.97	
资产总计	624,642,620.34	624,642,620.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3,000.00	20,023,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693,829.60	36,693,829.60	

应付账款	41,484,270.97	41,484,270.97	
预收款项	2,476,723.80	0.00	-2,476,723.80
合同负债		2,191,790.97	2,191,790.97
应付职工薪酬	9,868,691.77	9,868,691.77	
应交税费	4,159,612.52	4,159,612.52	
其他应付款	9,268,818.52	9,268,818.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4,932.83	284,932.83
流动负债合计	123,974,947.18	123,974,947.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3,783.34	723,78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3,783.34	723,783.34	
负债合计	124,698,730.52	124,698,730.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6,880,000.00	12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711,670.88	227,711,670.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263,309.33	14,263,309.33	
盈余公积	15,988,090.95	15,988,090.95	
未分配利润	115,100,818.66	115,100,818.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9,943,889.82	499,943,88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4,642,620.34	624,642,620.34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39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2019年12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该解释，对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① 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数影响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5,592,104.92	—	-5,592,104.92
合同负债	不适用	4,948,765.42	4,948,765.42
其他流动负债	—	643,339.50	643,339.50

注：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

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5,592,104.92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年初数影响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2,476,723.80	—	-2,476,723.80
合同负债	不适用	2,191,790.97	2,191,790.97
其他流动负债	—	284,932.83	284,932.83

各项目调整情况说明：

注：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

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2,476,723.80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2020年12月1日本公司被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证书编号:GR202033100751),自2020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9年12月子公司德清润禾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33004195),自2019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72.19	3,060.44
银行存款	87,954,907.50	123,347,574.95
其他货币资金	31,576,218.81	9,961,979.98
合计	119,532,498.50	133,312,615.3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除此之外,2020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9,451.25	
其中：		
远期结售汇业务	439,451.25	
其中：		
合计	439,451.25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2020年末比2019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公司存在未到期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9,912,069.56	18,821,055.04
商业承兑票据	95,000.00	
合计	130,007,069.56	18,821,055.0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0,012,069.56	100.00%	5,000.00	0.00%	130,007,069.56	18,821,055.04	100.00%			18,821,055.04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0.08%	5,000.00	5.00%	95,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29,912,069.56	99.92%	0.00	0.00%	129,912,069.56	18,821,055.04	100.00%			18,821,055.04
合计	130,012,069.56	100.00%	5,000.00	0.00%	130,007,069.56	18,821,055.04	100.00%			18,821,055.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5,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	5,00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5,000.00				5,0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153,402.24
合计	43,153,402.24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514,344.53
合计		74,514,344.53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2,157.85	1.52%	3,212,157.85	100.00%	0.00	3,552,752.79	2.13%	3,476,902.79	97.87%	75,85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12,157.85	1.52%	3,212,157.85	100.00%	0.00	3,552,752.79	2.13%	3,476,902.79	97.87%	75,8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701,040.42	98.48%	12,566,150.52	6.05%	195,134,889.90	162,877,352.50	97.87%	9,763,305.34	5.99%	153,114,047.16
其中: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207,701,040.42	98.48%	12,566,150.52	6.05%	195,134,889.90	162,877,352.50	97.87%	9,763,305.34	5.99%	153,114,047.16
合计	210,913,198.27	100.00%	15,778,308.37	7.48%	195,134,889.90	166,430,105.29	100.00%	13,240,208.13	7.96%	153,189,897.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12,157.85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12,157.85	3,212,157.85	100.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66,150.52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9,430,341.24	9,971,517.08	5.00%
1-2 年	4,892,808.19	489,280.82	10.00%
2-3 年	1,817,911.96	545,373.59	30.00%
3 年以上	1,559,979.03	1,559,979.03	100.00%
合计	207,701,040.42	12,566,150.5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9,430,341.24
1 至 2 年	5,008,968.19
2 至 3 年	1,853,451.96
3 年以上	4,620,436.88
合计	210,913,198.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240,208.13	3,123,408.88	215,804.94	369,503.70		15,778,308.37
合计	13,240,208.13	3,123,408.88	215,804.94	369,503.70		15,778,308.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坏帐核销	369,503.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975,138.00	1.88%	198,756.90
第二名	3,634,900.00	1.72%	181,745.00
第三名	3,407,200.00	1.62%	170,360.00
第四名	3,295,580.60	1.56%	164,779.03
第五名	2,956,840.00	1.40%	147,842.00
合计	17,269,658.60	8.1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1,160,695.14	9,356,542.32
合计	31,160,695.14	9,356,542.3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说明：应收款项融资 2020 年末比 2019 年末增长 233.0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票据质押开出承兑汇票的业务增多。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57,332.22	96.48%	7,186,708.87	99.04%
1 至 2 年	202,871.38	3.03%	52,342.75	0.72%
2 至 3 年	16,519.61	0.25%	9,076.43	0.13%
3 年以上	16,332.38	0.24%	8,573.98	0.11%
合计	6,693,055.59	--	7,256,702.0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110,713.67	31.54
第二名	1,061,876.00	15.87
第三名	608,760.00	9.10
第四名	512,325.00	7.65
第五名	296,000.00	4.42
合计	4,589,674.67	68.5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76,408.20	615,033.36
其他应收款	4,188,855.62	2,306,417.42
合计	4,465,263.82	2,921,450.7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户存款利息	276,408.20	615,033.36
合计	276,408.20	615,033.36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3,370,148.45	1,783,870.63
保证金	2,408,452.00	1,962,063.28
其他	254,062.15	376,272.01
合计	6,032,662.60	4,122,205.9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15,788.50			1,815,788.5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8,018.48			28,018.48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43,806.98			1,843,806.9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37,586.69
1 至 2 年	201,255.91
2 至 3 年	5,015.00
3 年以上	1,788,805.00
合计	6,032,662.6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15,788.50	28,018.48				1,843,806.98
合计	1,815,788.50	28,018.48				1,843,806.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口退税	3,370,148.45	1 年以内	55.87%	
第二名	保证金	1,350,000.00	3 年以上	22.38%	1,35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290,000.00	1 年以内	4.81%	14,5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286,890.00	3 年以上	4.76%	286,890.00
第五名	保证金	245,000.00	1-2 年, 3 年以上	4.06%	137,000.00
合计	--	5,542,038.45	--	91.88%	1,788,39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903,572.97	1,113,516.38	29,790,056.59	20,867,045.87		20,867,045.87

在产品	3,100,994.95		3,100,994.95	6,422,324.72		6,422,324.72
库存商品	38,922,110.37	2,178,193.82	36,743,916.55	24,287,210.83	1,493,528.34	22,793,682.49
发出商品	9,461,430.12		9,461,430.12	2,936,389.53		2,936,389.53
合计	82,388,108.41	3,291,710.20	79,096,398.21	54,512,970.95	1,493,528.34	53,019,442.6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13,516.38				1,113,516.38
库存商品	1,493,528.34	1,262,252.00		577,586.52		2,178,193.82
合计	1,493,528.34	2,375,768.38		577,586.52		3,291,710.2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886,327.64	732,645.01
预缴增值税	475,703.87	272,029.18
待认证进项税	70,074.32	7,519,694.55
其他	350,000.00	177,166.30
合计	2,782,105.83	8,701,535.04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2020年末比2019年末下降68.03%，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待认证进项税减少金额较大。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	—	—	—

本期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406,592.94	1,836,285.00		7,242,877.9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406,592.94	1,836,285.00		7,242,877.9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406,592.94	1,836,285.00		7,242,877.9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815,485.73	637,497.81		4,452,983.54
(1) 计提或摊销	21,914.93	3,058.13		24,973.06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3,793,570.80	634,439.68		4,428,010.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815,485.73	637,497.81		4,452,983.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91,107.21	1,198,787.19		2,789,894.40
2.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2020年末比2019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2020年公司将部分房产对外出租。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2,284,631.54	143,490,024.83
合计	222,284,631.54	143,490,024.8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092,431.23	80,581,959.35	7,795,203.15	4,772,755.52	199,242,349.25
2.本期增加金额	61,655,215.14	36,928,636.89	134,690.27	1,227,152.84	99,945,695.14
(1) 购置	1,987,797.10	1,876,382.75	134,690.27	921,492.86	4,920,362.98
(2) 在建工程	59,667,418.04	35,052,254.14		305,659.98	95,025,332.16

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916,645.71	4,281,999.94	5,982.91	22,775.64	10,227,404.20
(1) 处置或报废	510,052.77	954,871.87	5,982.91	22,775.64	1,493,683.1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406,592.94				5,406,592.94
(3) 转入在建工程		3,327,128.07			3,327,128.07
4.期末余额	161,831,000.66	113,228,596.30	7,923,910.51	5,977,132.72	288,960,640.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191,582.87	28,990,799.01	3,314,217.56	3,255,724.98	55,752,324.42
2.本期增加金额	5,614,919.10	8,427,975.37	1,375,204.96	666,423.70	16,084,523.13
(1) 计提	5,614,919.10	8,427,975.37	1,375,204.96	666,423.70	16,084,523.13
3.本期减少金额	3,800,991.60	1,331,953.93	5,683.76	22,209.61	5,160,838.90
(1) 处置或报废	7,420.80	838,364.24	5,683.76	22,209.61	873,678.4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793,570.80				3,793,570.80
(3) 转入在建工程		493,589.69			493,589.69
4.期末余额	22,005,510.37	36,086,820.45	4,683,738.76	3,899,939.07	66,676,008.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825,490.29	77,141,775.85	3,240,171.75	2,077,193.65	222,284,631.54

2.期初账面价值	85,900,848.36	51,591,160.34	4,480,985.59	1,517,030.54	143,490,024.83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7) 其他情况说明

①截止2020年12月31日，德清润禾以房屋建筑物向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抵押，抵押固定资产原值21,237,507.64元，累计折旧8,422,819.72元，账面价值12,814,687.92元。

②固定资产 2020 年末比 2019 年末增长 54.9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固金额较大。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457,125.92	105,562,600.81
合计	61,457,125.92	105,562,600.8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海研发中心项目	30,459,749.56		30,459,749.56	9,099,422.63		9,099,422.63
年产 35kt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	25,698,003.54		25,698,003.54	15,598,069.34		15,598,069.34
有机硅新材料搬迁项目	3,264,296.80		3,264,296.80			
年产 2.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				78,407,939.02		78,407,939.02
其他零星项目	2,035,076.02		2,035,076.02	2,457,169.82		2,457,169.82
合计	61,457,125.92		61,457,125.92	105,562,600.81		105,562,600.8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宁海研发中心项目	40,000,000.00	9,099,422.63	21,590,250.84	229,923.91		30,459,749.56	76.15%	80.00%				其他
年产 35kt 有机硅新材料项目（一期）	267,800,000.00	15,598,069.34	10,099,934.20			25,698,003.54	9.60%	10.00%				其他
有机硅新材料搬迁项目	20,000,000.00	0.00	8,958,748.30	5,694,451.50		3,264,296.80	44.79%	45.00%				其他
年产 2.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	83,900,000.00	78,407,939.02	5,501,191.38	83,909,130.40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机硅新材料扩建项目												
其他零星项目		2,457,169.82	6,339,644.90	5,191,826.35	1,569,912.35	2,035,076.02						其他
合计	411,700,000.00	105,562,600.81	52,489,769.62	95,025,332.16	1,569,912.35	61,457,125.92	--	--				--

其他说明：在建工程2020年末比2019年末下降41.78%，主要原因是2020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固金额较大。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20年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447,131.34	75,000.00		776,699.03	519,647.59	57,818,477.96
2.本期增加金额					1,791,151.30	1,791,151.30
(1) 购置					221,238.95	221,238.9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569,912.35	1,569,912.35
3.本期减少金额	1,836,285.00					1,836,285.00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36,285.00					1,836,285.00
4.期末余额	54,610,846.34	75,000.00		776,699.03	2,310,798.89	57,773,344.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51,820.46	75,000.00		58,252.41	165,886.45	5,950,959.32
2.本期增加金额	1,126,065.76			77,154.36	140,729.04	1,343,949.16
(1) 计提	1,126,065.76			77,154.36	140,729.04	1,343,949.16
3.本期减少金额	634,439.68					634,439.68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34,439.68					634,439.68
4. 期末余额	6,143,446.54	75,000.00		135,406.77	306,615.49	6,660,468.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467,399.80			641,292.26	2,004,183.40	51,112,875.46
2. 期初账面价值	50,795,310.88			718,446.62	353,761.14	51,867,518.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3) 其他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德清润禾以土地使用权分别向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德清县支行进行抵押，抵押无形资产原值 16,759,233.00 元，累计摊销 2,173,654.69 元，账面价值 14,585,578.31 元。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 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 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91,710.20	493,756.53	1,493,528.34	224,029.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82,168.26	102,325.24	676,107.45	101,416.12
信用减值准备	17,627,115.35	2,762,185.48	15,055,996.63	2,321,036.18
递延收益	11,428,690.84	2,327,451.92	5,843,783.34	1,388,567.50
合计	33,029,684.65	5,685,719.17	23,069,415.76	4,035,049.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9,451.25	109,862.81		
合计	439,451.25	109,862.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85,719.17		4,035,04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862.8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298.12	282,309.82
合计	2,298.12	282,309.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298.12	282,309.82	
合计	2,298.12	282,309.82	--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2020年末比2019年末增长40.91%，主要原因是2020年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较多，于2020年末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较大。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房款	19,175,850.00		19,175,850.00	19,175,850.00		19,175,85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5,333,665.19		5,333,665.19	6,822,845.71		6,822,845.71
合计	24,509,515.19		24,509,515.19	25,998,695.71		25,998,695.71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23,000.00
合计		20,023,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8,990,374.76	59,010,376.10
合计	178,990,374.76	59,010,376.1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6,892,001.44	13,223,501.75
应付工程款	8,716,319.11	17,950,488.89
应付运费等其他	9,361,285.03	4,304,193.76
合计	34,969,605.58	35,478,184.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20年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804,550.35	4,948,765.42
预收房屋租赁费	416,666.67	
合计	5,221,217.02	4,948,765.4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553,441.48	64,894,799.92	61,683,778.72	19,764,462.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6,470.48	296,284.26	400,713.53	842,041.21
合计	17,499,911.96	65,191,084.18	62,084,492.25	20,606,503.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	15,588,260.31	58,423,760.52	55,023,109.53	18,988,911.30

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49,980.00	2,481,952.38	2,473,905.40	58,026.98
3、社会保险费	589,371.32	1,072,808.79	1,204,570.53	457,609.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8,181.89	1,024,373.13	1,161,825.52	220,729.50
工伤保险费	199,579.02	37,273.94	33,673.58	203,179.38
生育保险费	31,610.41	11,161.72	9,071.43	33,700.70
4、住房公积金	53,870.00	1,962,938.00	1,967,508.00	49,3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959.85	953,340.23	1,014,685.26	210,614.82
合计	16,553,441.48	64,894,799.92	61,683,778.72	19,764,462.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68,883.07	280,910.30	386,845.03	762,948.34
2、失业保险费	77,587.41	15,373.96	13,868.50	79,092.87
合计	946,470.48	296,284.26	400,713.53	842,041.21

其他说明：

(4) 2020年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5,483.51	1,213,178.02
企业所得税	4,236,797.43	2,903,489.67
个人所得税	190,559.24	128,934.91
房产税	1,503,780.97	1,111,865.52
土地使用税	270,571.82	236,491.47
其他	278,971.71	432,406.03
合计	7,146,164.68	6,026,365.62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332,933.82	5,514,163.97
合计	5,332,933.82	5,514,163.9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个人往来	4,530,548.34	4,168,251.64
保证金等其他	802,385.48	1,345,912.33
合计	5,332,933.82	5,514,163.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4,514,344.53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573,467.91	643,339.50
合计	75,087,812.44	643,339.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2020年末比2019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已背书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较多。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提利息	销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43,783.34	6,143,083.00	558,175.50	11,428,690.84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5,843,783.34	6,143,083.00	558,175.50	11,428,690.8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有机硅新材料及其配套产品生产项目扶持	5,120,000.00	1,011,483.00					6,131,483.00	与资产相关
驰名商标补贴		2,000,000.00		333,333.33			1,666,666.67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技改项目		1,402,500.00		86,388.82			1,316,111.18	与资产相关
有机硅超级展渗剂研究与产业化补贴		1,260,000.00					1,2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723,783.34	469,100.00		138,453.35			1,054,429.9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843,783.34	6,143,083.00		558,175.50			11,428,690.84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2020年末比2019年末增长95.57%，主要原因是2020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6,880,000.00						126,88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606,000.13			220,606,000.13
合计	220,606,000.13			220,606,000.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437,949.37	3,720,696.00	1,886,633.61	28,272,011.76
合计	26,437,949.37	3,720,696.00	1,886,633.61	28,272,011.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标准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提取：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8号——上市公司从事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130,798.17	7,318,181.06		24,448,979.23
合计	17,130,798.17	7,318,181.06		24,448,979.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490,491.41	147,357,896.3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1,490,491.41	147,357,896.3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179,522.17	51,159,119.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18,181.06	7,994,524.72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300,800.00	19,032,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051,032.52	171,490,491.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7,742,554.57	536,100,692.94	628,915,914.60	455,098,118.87
其他业务	3,783,450.45	3,119,488.88	2,074,723.71	1,708,555.38
合计	711,526,005.02	539,220,181.82	630,990,638.31	456,806,674.2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5,518.37	1,087,836.39
教育费附加	595,518.38	1,087,836.40
房产税	1,503,780.97	1,112,386.09
土地使用税	270,571.82	262,283.80
印花税	200,900.59	179,797.53
其他	731.42	584,347.04
合计	3,167,021.55	4,314,487.2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963,918.97	15,488,319.59
业务招待费	13,750,976.44	12,224,033.68
差旅费	3,471,191.98	3,695,587.68
展览广告费	2,179,991.12	2,497,249.17
佣金	1,592,049.18	1,612,220.56

租赁费	823,668.69	588,159.72
运输装卸费		15,271,219.68
其他	3,819,831.12	1,689,107.04
合计	43,601,627.50	53,065,897.12

其他说明：

2020年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活动的相关成本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列示在营业成本中。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52,847.07	13,930,836.37
业务招待费	4,497,022.44	5,116,656.66
折旧摊销	4,110,469.80	3,438,577.50
中介费	2,784,736.96	3,254,935.04
办公费	1,599,833.06	1,540,462.11
差旅费	1,013,150.74	1,435,654.33
租赁费	549,401.96	465,733.04
其他	1,083,942.16	1,749,769.51
合计	30,691,404.19	30,932,624.5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97,785.31	13,461,661.49
原材料及染料、动力试制费	8,521,096.97	9,686,910.17
折旧	981,866.30	837,068.45
委托合作研发费	825,242.73	197,087.38
其他	730,946.55	699,368.14
合计	25,556,937.86	24,882,095.63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7,200.00	789,408.20
减：利息收入	2,434,790.03	3,840,842.61
汇兑净损益	2,654,217.86	-552,497.21
银行手续费	620,318.96	470,321.27
合计	986,946.79	-3,133,610.35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2020年度比2019年度增长131.50%，主要原因是美元汇率变动导致2020年汇兑损益大幅增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170,247.55	1,361,236.26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58,175.50	128,216.66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12,072.05	1,233,019.6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合 计	2,170,247.55	1,361,236.26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7,85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6,052.51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支出	-138,265.30	
理财产品收益		725,611.85
合计	-76,467.81	725,611.85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2020年度比2019年度下降110.54%，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较大。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451.2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39,451.25	
合计	439,451.25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20年度比2019年度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远期结售汇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较大。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018.48	-1,172,557.4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07,603.94	-308,513.79
合计	-2,940,622.42	-1,481,071.26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2020年度比2019年度下降98.55%，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应收账款增加较多，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增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75,768.38	-1,351,463.55
合计	-2,375,768.38	-1,351,463.55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2020年度比2019年度下降75.79%，主要原因是2020年末备货增加，存货跌价准备有所增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67,319.81	-116,498.63
其中：固定资产	-67,319.81	-116,498.63
合计	-67,319.81	-116,498.6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3,000.00	93,257.78	63,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2.45	
其他	73,125.98	70,640.06	73,125.98
合计	136,125.98	164,000.29	136,125.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实践 基地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 助	是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金返还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 助	是			60,257.78	与收益相关
党建补助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是		3,000.00	33,000.00	与收益相关

			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	--	--	-------------	--	--	--	--	--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504.95	345,150.00	1,000,504.9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771.55	768,950.55	15,771.55
其他	42,630.77	178,974.77	42,630.77
合计	1,058,907.27	1,293,075.32	1,058,907.27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89,909.54	12,615,417.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40,807.31	-1,643,327.72
合计	10,349,102.23	10,972,089.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528,624.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679,293.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8,049.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354.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02,428.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002.9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697,020.52
所得税费用	10,349,102.23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818,155.05	7,298,277.38
收取房屋租赁费	525,000.00	
资金往来	362,296.70	516,349.93
保证金		231,267.02
其他	73,125.98	1,094,661.95
合计	8,778,577.73	9,140,556.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变动	21,614,238.83	2,249,455.00
业务招待费	18,247,998.88	17,340,690.34
运输装卸费	17,620,398.82	15,271,219.68
研发费用	10,077,286.25	10,583,365.69
差旅费	4,484,342.72	5,131,242.01
中介费	2,784,736.96	3,254,935.04
展览广告费	2,179,991.12	2,497,249.17
佣金	1,592,049.18	1,612,220.56
办公费	1,599,833.06	1,540,462.11
捐赠支出	1,000,504.95	345,150.00
其他	7,567,839.74	4,786,851.39
合计	88,769,220.51	64,612,840.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773,415.19	3,840,842.61
合计	2,773,415.19	3,840,842.6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再融资中介费用	350,000.00	
合计	3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4,179,522.17	51,159,119.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69,300.58	1,546,324.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109,496.19	12,580,747.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095,071.44	1,022,966.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319.81	116,498.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71.55	768,848.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451.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5,938.36	-3,639,842.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850.00	-725,61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0,670.12	-1,643,32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862.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75,137.46	2,568,712.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617,169.08	19,179,734.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641,729.57	21,395,895.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91,857.85	104,330,064.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956,279.69	123,350,635.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350,635.39	54,138,228.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94,355.70	69,212,407.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956,279.69	123,350,635.39
其中：库存现金	1,372.19	3,060.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954,907.50	123,347,574.9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56,279.69	123,350,635.39

其他说明：

2020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已扣除其他货币资金31,576,218.81元，2019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已扣除其他货币资金9,961,979.98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576,218.8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7,667,746.77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固定资产	12,814,687.92	抵押
无形资产	14,585,578.31	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23,935,126.22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00,579,358.03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614,053.06	6.5249	30,106,234.81
欧元	15,901.54	8.0250	127,609.86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177,620.55	6.5249	20,733,656.33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	1,666,666.67	驰名商标补贴	333,333.33
递延收益	1,316,111.18	智能化技改项目	86,388.82
递延收益	1,054,429.99	其他政府补贴	138,453.35
其他收益	323,387.04	社保返还	323,387.04
其他收益	212,131.00	创新券补助	212,131.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工业领域 5G 融合应用专项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196,200.0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奖励	196,200.00
其他收益	181,500.00	研发补助	181,5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0	大学生实践基地补贴	60,000.00
其他收益	498,854.01	其他政府补助	498,854.01
营业外收入	3,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3,000.00
合计	5,712,279.89		2,233,247.5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0年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	股权取得时	股权取得成	股权取得比	股权取得方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	购买日至期	购买日至期
-------	-------	-------	-------	-------	-----	-------	-------	-------

称	点	本	例	式		定依据	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	润禾金属	2020年度	新设合并
2	润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润禾	2020年度	新设合并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润禾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德清	德清	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控股合并
浙江润禾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控股合并
九江润禾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九江	九江	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合并
杭州润禾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合并
浙江润禾金属化学品有限公司	德清	德清	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66.00%		新设合并
润禾（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公司及下属企业产品海外市场的销售、实施与服务管理，拓展国际业务	100.00%		新设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4.33%（比较期：5.5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1.88%（比较期：90.53%）。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	—	—	—
应付票据	178,990,374.76	—	—	—	178,990,374.76
应付账款	34,969,605.58	—	—	—	34,969,605.58
其他应付款	5,332,933.82	—	—	—	5,332,933.82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4,514,344.53	—	—	—	74,514,344.53
合计	293,807,258.69	—	—	—	293,807,258.6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023,000.00	—	—	—	20,023,000.00
应付票据	59,010,376.10	—	—	—	59,010,376.10
应付账款	35,478,184.40	—	—	—	35,478,184.40
其他应付款	5,514,163.97	—	—	—	5,514,163.97

合 计	120,025,724.47	—	—	—	120,025,724.47
-----	----------------	---	---	---	----------------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应收账款有关，除子公司杭州润禾使用美元、欧元、人民币、港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欧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4,614,053.06	30,106,234.81	15,901.54	127,609.86
应收账款	3,177,620.55	20,733,656.33	—	—
其他应付款	—	—	—	—
合 计	7,791,673.61	50,839,891.14	15,901.54	127,609.8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欧元		港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2,108,088.87	14,706,449.57	7,077.43	55,313.65	0.23	0.21
应收账款	1,786,974.70	12,466,292.89	—	—	—	—
其他应付款	59,210.36	413,063.31	—	—	—	—
合 计	3,954,273.93	27,585,805.77	7,077.43	55,313.65	0.23	0.21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②敏感性分析

于2020年12月31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58.44万元。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451.25			439,451.2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9,451.25			439,451.25
（3）衍生金融资产	439,451.25			439,451.25
（六）应收款项融资			31,160,695.14	31,160,695.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39,451.25		31,160,695.14	31,600,146.3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与银行签定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对期末尚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按合同汇率与报表日远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差额计算远期结售汇合同浮动盈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	宁海	股权投资管理	50,000,000.00	41.45%	41.4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叶剑平、俞彩娟夫妇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合计59.83%，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叶剑平、俞彩娟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宁波润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杨晓勇	独立董事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杨晓勇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杨晓勇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DMC	15,755,051.33	90,000,000.00	否	15,835,267.59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M1 等	5,132,070.80		否	3,507,001.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叶剑平、俞彩娟	房屋租赁	399,249.99	36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865,702.81	6,165,791.4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房屋租金	叶剑平、俞彩娟	117,750.0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7,378,780.00	2,609,252.00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5、其他****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86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860,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21年3月25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2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有机硅深加工产品分部，生产及销售硅油、硅橡胶、硅树脂、硅烷偶联剂等；
- ②纺织印染助剂分部，生产及销售前处理助剂、染色印花助剂和后整理助剂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本期主营业务成本	上期主营业务收入	上期主营业务成本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有机硅深加工产品	436,141,380.86	346,227,155.61	431,081,504.20	336,943,183.14		
纺织印染助剂	271,601,173.71	189,873,537.33	197,834,410.40	118,154,935.73		
合计	707,742,554.57	536,100,692.94	628,915,914.60	455,098,118.8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4,402.85	1.44%	2,754,402.85	100.00%		3,094,997.79	2.09%	3,019,147.79	97.55%	75,85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4,402.85	1.44%	2,754,402.85	100.00%		3,094,997.79	2.09%	3,019,147.79	97.55%	75,8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082,064.14	98.56%	10,185,796.92	5.39%	178,896,267.22	145,323,732.11	97.91%	8,549,483.52	5.88%	136,774,248.59
其中：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28,656,875.39	14.94%			28,656,875.39	6,319,113.65	4.26%			6,319,113.65
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160,425,188.75	83.62%	10,185,796.92	6.35%	150,239,391.83	139,004,618.46	93.65%	8,549,483.52	6.15%	130,455,134.94
合计	191,836,466.99	100.00%	12,940,199.77	6.75%	178,896,267.22	148,418,729.90	100.00%	11,568,631.31	7.79%	136,850,098.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754,402.8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4,402.85	2,754,402.85	100.00%	客户经营状况恶化，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185,796.9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2,181,869.57	7,609,093.48	5.00%
1-2 年	4,892,808.19	489,280.82	10.00%
2-3 年	1,804,411.96	541,323.59	30.00%
3 年以上	1,546,099.03	1,546,099.03	100.00%
合计	160,425,188.75	10,185,796.9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0,838,744.96
1 至 2 年	5,008,968.19
2 至 3 年	1,839,951.96
3 年以上	4,148,801.88
合计	191,836,466.9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568,631.31	1,914,968.30	215,804.94	327,594.90		12,940,199.77
合计	11,568,631.31	1,914,968.30	215,804.94	327,594.90		12,940,199.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7,594.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8,656,875.39	14.94%	
第二名	3,975,138.00	2.07%	198,756.90
第三名	3,634,900.00	1.89%	181,745.00
第四名	3,407,200.00	1.78%	170,360.00
第五名	3,295,580.60	1.72%	164,779.03
合计	42,969,693.99	22.4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74,618.88	120,075.93
合计	4,674,618.88	120,075.9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387,009.83	
保证金	286,890.00	286,890.00
其他	326,481.71	155,977.88
合计	5,000,381.54	442,867.8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2,791.95			322,791.9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970.71			2,970.7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5,762.66			325,762.6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76,719.54
1 至 2 年	9,872.00
2 至 3 年	5,000.00
3 年以上	308,790.00
合计	5,000,381.5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22,791.95	2,970.71				325,762.66
合计	322,791.95	2,970.71				325,762.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340,000.00	1 年以内	86.79%	
第二名	保证金	286,890.00	3 年以上	5.74%	286,890.00
第三名	其他	95,590.12	1 年以内	1.91%	4,779.51
第四名	其他	75,678.00	1 年以内	1.51%	3,783.90
第五名	其他	51,000.00	1 年以内	1.02%	2,550.00
合计	--	4,849,158.12	--	96.97%	298,003.4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2020年末比2019年末大幅增长, 主要原因是2020年对外支付的往来款金额较大。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合计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德清润禾	219,841,448.95					219,841,448.95	
杭州润禾	5,700,000.00					5,700,000.00	
杭州研究院	20,000,000.00					20,000,000.00	
九江润禾	31,313,000.00					31,313,000.00	
润禾金属							
香港润禾							
合计	276,854,448.95					276,854,448.9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4,665,443.65	320,353,260.85	396,374,854.82	278,277,202.85
其他业务	8,171,835.78	7,786,707.35	7,764,342.72	7,246,556.66
合计	432,837,279.43	328,139,968.20	404,139,197.54	285,523,759.51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	40,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6,052.51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	-138,265.30	
合计	39,835,682.19	40,0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09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3,247.55	驰名商标等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53,747.60	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27,301.25	远期锁汇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15,804.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0,009.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4,168.97	
合计	3,052,831.2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2%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9%	0.40	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2020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